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日期: 二〇二五年八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项目代码	2305-610821-04-01-131801		
建设单位联系人	张波	联系方式	18166685218
建设地点	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		
地理坐标	(北纬 39 度 06 分 37.702 秒, 东经 110 度 19 分 31.067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N7723 固体废物治理; C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C3099 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含干粉砂浆搅拌站）。
建设性质	☒ 新建（迁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 首次申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	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	--
总投资（万元）	18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
环保投资占比%	8.33	施工工期	1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 否 ☐ 是:	用地面积（m ² ）	39994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表1专项评价设置原则，本项目无须设置专项评价，具体见表1-1。			
	表1-1 项目专项评价设置情况表			
	专项评价的类别	设置原则	本项目情况	是否设置
	大气	排放废气含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且厂界外500米范围内有环境空气保护目标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排放废气无有毒有害污染物、二噁英、苯并[a]芘、氰化物、氯气有害污染物。	否
	地表水	新增工业废水直排建设项目（槽罐车外送污水处理厂的除外）；新增废水直排的污水集中处理厂。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直排。	否
	环境风险	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超过临界量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有毒有害和易燃易爆危险物质，存储量未超临界量。	否
	生态	取水口下游500米范围内有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的新增河道取水的污染类建设项目。	本项目不设河道取水口。	否
	海洋	直接向海排放污染物的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本项目为内陆工程，不涉及海洋工程建设项目。	否
	注：1.废气中有毒有害污染物指纳入《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名录》的污染物（不包括无排放标准的污染物）。 2.环境空气保护目标指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居住区、文化区和农村地区中人群较集中的区域。 3.临界量及其计算方法可参考《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附录B、附录C。			
规划情况	规划名称：《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 审批机关：神木市人民政府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神政函[2019]4号）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名称：《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 审查机关：原神木市环境保护局 审查文件名称及文号：《神木市环境保护局关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函》（神环函〔2019〕322号）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	1、园区历史 王才伙盘片区地处陕北能源化工基地核心区域，位于神木市西北35公里处，总体规划面积221hm²。王才伙盘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地理坐标为东经110°21'24"，北纬39°6'34"，北邻燕家塔工业园，西至柠条塔工业园，东接S204省道及神朔铁路枢纽燕家塔站，南连S301省道。2018年初，神木市孙家岔镇政府提出成立王才伙盘片区（集中区），用于扩充产能升级改造继续发展的请求，同年6月，神木市孙家岔镇政府批准王才伙盘片区在原厂区（以下简称为原有区域）北侧、东北侧旱地、荒地设立扩界区域，片区总面积将达到2.21平方公里，以缓解建设用地不足的压力。为了保证片区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2018年7月，神木市孙家岔人民政府委托西安新领地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2019年1月24日，神木市人民政府以神政函[2019]4号“关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的批复”对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进行了批复，同意该总体规划实施，并要求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在布局上严格按照环保能耗指标，控制好环境容量，用环保倒逼产业转型升级。 该总体规划提出王才伙盘片区以煤炭、兰炭、金属镁、煤气发电、洗煤、电石、镁合金、硅铁等产业为主，将建成国家陕北能源重化工基地煤炭转化的重点区域、煤炭分级分质多联产综合利用示范区、新型煤化工循环经济片区和生态工业片区，为王才伙盘片区的发展指明了方向，确定了其发展的定位。 2、规划范围 王才伙盘片区规划范围西边界至规划环园西路，北至环园北路以

	北，东至环园东路，南至燕柠路以南，规划总用地面积 2.21km²。 对照本项目拐点坐标，本项目位于环园北路以南，环园西路以东 180m，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处于规划范围之内，本项目在园区中位置见附图 2。 3、规划定位 根据《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可知，规划定位以煤炭洗选为基础产业，以煤炭分级分质多联产综合利用为核心的主导产业，以焦炉煤气、煤焦油、兰炭等深加工利用为核心的下游产业，以产业相关和产业联合的装备制造、机械加工、来料加工、综合利用等产业为核心的延续产业，以技术服务、产业孵化和行政管理等为核心作为服务产业，形成上下游产业一体化、相关产业协同发展的五大产业发展方向。把王才伙盘片区建设成为神木市低碳高效的煤炭转型升级示范片区，打造推动区域经济的重要能源化工生产基地，最终将王才伙盘片区建成榆林地区能源化工基地煤炭转化的重点区域，神木市煤炭产业转型示范集中区，低碳环保、倡导循环经济的生态工业片区，神木市域经济增长新动力。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符合园区倡导循环经济的生态工业片区定位。 4、规划产业类型 根据《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可知，空间布局上，在原有区域集中发展扩建块煤干馏及相关深加工产业项目，着力解决现有项目的技术改造和产业延伸；在现有片区向北扩界区域内，主要建设荒煤气、煤泥、矸石发电，煤焦油轻质化、尾气生产液化天然气项目，形成粉煤干馏产业基地，着力解决兰炭（粉焦）深加工利用和片区关联项目建设，实现片区配套完善、产业协同、健康发展。 (1)原有区域：考虑到原有区域现已安排煤炭生产、精洗煤、块煤干馏、白灰等项目，鉴于对该用地现状产业考虑，原有区域产业未来主要以煤炭转化基础产业及煤炭转化主导产业为主。
--	---

	(2)扩界区域：扩界区域紧邻原有区域，为了实现产业间的协同发展，规划该区域发展煤炭转化下游产业、延续产业及现代服务业，建设主要兰炭深加工、煤焦油转化、焦炉煤气提纯等项目，同时，围绕片区建设发展现代服务业。 结合片区实际情况及集中区规划定位，本次规划环评提出优化调整，建议规划单位调整规划产业空间布局，在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规划前不得新建煤化工项目，主要发展现有产业及其它非煤化工产业。 本项目位于原有区域内，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园区未进行专用区域划分，因此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园区闲置空地。 本项目产业类型属于园区现有产业，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配套相应煤矸石破碎、洗选工段，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符合原有区域煤炭转化基础产业及煤炭转化主导产业的定位。 5、王才伙盘片区基础设施规划 (1) 给水工程规划 ①规划用水量 规划预测远期总需水量为 5364.35m³/d。 ②水源 乌兰木伦河地表水资源丰富，支流王洛沟可满足片区各项用水需求，且开采方便，开发利用成本较低，可作为片区水源，取水方式采用沟底渗井取水。 ③供水设施 在环园路与伙盘三路新建一座水厂，供水规模为 5500m³/d，水厂占地约 0.45hm²。 结合片区污水处理厂建设中水厂，厂址位于片区东北侧，和污水处理厂合建，处理规模为 400m³/d，以污水厂的二级出水为水源，经三级处理后优先供水，回用不完的达标排放。 目前园区水厂尚未建成，本项目水源采用厂区自备水井。榆林市属黄河流域，地下水超采区面积为 207 平方公里，涉及榆林市靖边县
--	---

	东坑镇、宁条梁镇、新桥农场，18 个村，12966 户 80592 人，本项目自备水井应按照规定办理手续。 (2) 排水工程规划 污水包含生活污水和物流污水，产生量为 332.64m³/d，严禁企业工业废水排入。 在片区东北侧，规划一座污水处理站，处理规模为 400m³/d，占地 1.56hm²(考虑再生水设施用地)。厂区员工少量生活污水通过污水管道排至片区污水处理站处理，规划再生水处理设施与污水处理站合建。 现状生活污水管网未覆盖项目建设区域，本项目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3) 供热工程规划 规划区的供热负荷只包含服务区及配套设施的热用户的热负荷。根据规划，片区采暖负荷为 3.0MW。 热源形式：以电厂余热为热源。 本项目车间及库房不需供暖，办公区冬季采用电取暖。 (4) 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符合性 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规划定位、规划目标及产业类型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可促进区域经济发展，规划方案指导思想、总体发展目标基本合理，符合《陕北能源基地的发展规划》、《榆林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神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规划的环保要求基本符合《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陕西省“十三五”环境保护规划》等相关环保政策。 规划区域内不涉及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自然遗产、国家级风景名胜区、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地质公园等国家禁止开发区域。规划区产业分布布局合理。 区域水资源、土地资源基本能够满足规划发展需求，片区工业废水处理达标后全部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经片区生活污水处理
--	---

	站处理后优先回用，剩余达标排放。规划区污染物排放能够满足区域大气环境容量要求和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的要求。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符合园区产业定位，园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本项目生产废水不排放；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本项目对生产产生的废气、废水、固废、噪声等采取了严格的治理措施，项目的建设符合《神木市兰炭产业特色园区总体规划(2020-2035)环境影响报告书》结论要求。 本项目与开发区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见表 1-2。
--	---

表 1-2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1	建议将王才伙盘片区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在片区未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发展规划前不得新建煤化工项目，取消近远期煤焦油加工项目、取消近远期活性炭项目及其他规划煤化工项目，主要发展现有产业及其他非煤化工产业。在建设时序上，优先建设配套基础设施及近期规划项目，在近期规划项目运行成熟的基础上再考虑引进远期项目，切不可盲目建设投产。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不属于煤焦油加工、活性炭及其他规划的煤化工项目。	符合
2	严守环境质量底线，加强空间环境质​​量​​管​​控​​。​​制​​定​​区​​域​​污​​染​​物​​减​​排​​方​​案​​及​​污​​染​​物​​总​​量​​管​​控​​要​​求​​，​​采​​取​​有​​效​​措​​施​​减​​少​​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确​​保​​实​​现​​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严​​格​​执​​行​​环​​评​​和​​“​​三​​同​​时​​”​​制​​度​​，​​加​​强​​入​​区​​项​​目​​的​​环​​境​​准​​入​​管​​理​​，​​禁​​止​​不​​符​​合​​产​​业​​政​​策​​和​​环​​保​​政​​策​​的​​行​​业​​入​​区​​。	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项目对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固废等进行了合理的处理、处置措施，本项目与园区环境准入清单见表1-3	符合
3	坚持绿色发展和协调发展理念。进一步优化调整片区的发展定位、功能布局、产业结构等，坚持生态优先、绿色集约发展，实现产业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相协调。加大对片区现有企业的环境整治力度，完善现有企业的污染治理设施，淘汰现有不符合区域发展定位和环境保护要求的企业，通过科技进步与环保水平的提升，推动产业发展。		符合
4	进一步提升片区清洁能源使用率，规划区内禁止新建每小时35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禁止新建燃煤集中供热站。结合片区的实际情况，积极建设余热集中供热项目，避免出现片区内企业各自建设小型自备燃煤锅炉的情况。	不涉及	符合
5	规划区内水资源缺乏，应严格控制片区用水量，片区应先行建设排水管网、中水回用管网和污水处理厂等环境保护基础设施，提高污水收集率、处理率和中水回用率。需要依托污水处理站和再生水处理系统的项目应在污水处理站及再生水处理系统建成投运后方可投入生产。区域内企业尽量少排水，争取不排水，确需排放的，必须达到《陕西省黄河流域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61/224-2018)表1中B标准要求。环评已批复的项目排水方式不变。	本项目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末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养护废水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符合

续表 1-2 与规划环评审查意见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审查意见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6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集中处理处置。不断提升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片区配套建设的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应在产生固体废物的企业建成前提前布局，鼓励开发应用有利于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的生产工艺及污染治理技术，从源头减少固体废物产生量。片区固体废物利用处置要以综合利用为主，处理处置和安全填埋为辅。到2020年，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3%以上，建筑垃圾资源利用率达到30%以上，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水平稳步提升。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配套相应煤矸石破碎、洗选工段，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有利于固体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为100%。	符合
7	加强生态环境建设，确保片区生态环境只能更好、不能变差 对于临时占地及新开辟的临时便道等破坏区，竣工后要及时进行土地平整，恢复植被。在片区与居民点之间建设一定距离的防护林带，阻隔片区大气、噪声等对周边居住区的影响。片区应根据相关规范要求，在规划区外围设置一定的规划控制区，规划控制区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和医院等环境敏感点。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工程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拟采取生态保护、恢复及补偿措施，竣工后对厂区进行土地平整，进行绿化。	符合
8	建立风险防范和生态安全保障体系，统筹考虑区内污染物排放、生态恢复与建设、环境风险防范、环境管理等事宜。根据片区产业布局、重点企业分布、特征污染物的排放种类和状况、环境敏感目标分布等情况，建立包括环境空气、地表水、地下水和土壤等环境要素的监控体系。加强片区内重要风险源的管控，强化应急响应联动机制，制定片区整体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防范和及时处置可能出现的环境风险，保证区域内环境安全。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按要求编制厂区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与园区风险应急预案衔接，做好风险管理。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规划及《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总体规划（2018-2030）环境影响报告书》要求。

表 1-3 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产业发展准入清单

序号	产业类别	准入清单	依据
1	煤化工	在纳入燕家塔工业园区总体规划之前不可新建煤化工项目，现有兰炭企业可进行升级改造，年生产能力需达到 100 万吨，单炉生产能力 10 万吨/年；符合《煤炭深加工产业示范“十三五”规划》中的 相关产业	《焦化行业准入条件(2014 年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2	煤炭洗选	鼓励类第三项煤炭：120 万吨/年及以上高产高效煤 矿（含矿井、露天）、高效选煤厂建设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3	硅铁	(1)硅铁等铁合金矿热电炉采用矮烟罩半封闭型或 全封闭型，容量为 2500KVA 及以上，变压器选用有载电动多级调压的三相或三个单相节能型设备	《铁合金行业准入条件(2008 年修订)》《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4	电力	(1)在役发电机组脱硫、脱硝改造； (2)发电机组脱硫、脱硝及复合污染物治理； (3)火力发电脱硝催化剂开发生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
		新建供热锅炉和热电厂，同步建设先进高效脱硫、脱硝和除尘设施；严格实行超低排放要求，SO ₂ 排放浓度≤35mg/m ³ ，NO _x 排放浓度≤50mg/m ³ ，烟尘排放浓度<5mg/m ³ 。	环境保护部环发[2015]164 号关于印发《全面实施燃煤电厂超低排放和节能改造工作方案》的通知，电厂实现超低排放。
5	/	规划区内各污水应处理后全部回用，禁止外排。	规划环评
6	/	建设项目正式投运前必须取得排污许可。	规划环评
7	其他行业	(1) 符合现行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准入条件； (2) 符合开发区总体规划要求，满足规划中环境目标；(3)符合清洁生产要求；(4)优先发展生产技术水平高、附加值高、低污染的产业项目，引导企业采用国际国内先进的环保工艺和技术，严格控制开发区污染物排放；(5)严格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的企业。	规划环评

本项目对煤矸石进行综合利用处理处置，煤矸石洗选能力 120 万 t/a，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建设投运前履行排污许可手续，符合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产业发展准入清单要求。

其他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属于鼓励类中的“四十三、环境保护与资源节约综合利用 10. 工业‘三废’循环利用”。项目已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神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进行了项目备案，项目代码为：2305-610821-04-01-131801，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现行产业政策。 2、“多规合一”符合性分析 根据榆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榆政发[2016]40 号文关于印发《榆林市“多规合一”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中相关规定，依据“榆林市投资项目选址‘一张图’控制线检测报告”，本项目建设单位正在同相关部门对接，要求在项目建设前完成相关土地手续，本项目所在厂区具体分析见下表所示。 表1-4 项目所在厂区“多规合一”分析表（永久占地） <table><tr><th colspan="2">控制线名称</th><th>本项目检测结果</th></tr><tr><td colspan="2">机场净空区域</td><td>0</td></tr><tr><td colspan="2">矿区权现状2023分析</td><td>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3.9994hm²； 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缓冲）52.2829hm²</td></tr><tr><td colspan="2">长城文物保护线分析</td><td>0</td></tr><tr><td colspan="2">生态保护红线</td><td>0</td></tr><tr><td colspan="2">永久基本农田</td><td>0</td></tr><tr><td rowspan="2">土地利用现状</td><td>林地</td><td>0.8035hm²</td></tr><tr><td>草地</td><td>3.1959hm²</td></tr></table> 由上表可知，项目选址不涉及生态红线、文物保护线、电磁环境保护区等，本次评价要求企业应按照规定办理林地、草地、压覆矿脉手续。 3、“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陕西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发布的《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应用技术指南：环境影响评价（试行）》（陕环办发〔2022〕76 号）要求，对本项目进行一图一表说明分析。	控制线名称		本项目检测结果	机场净空区域		0	矿区权现状2023分析		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3.9994hm ² ； 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缓冲）52.2829hm ²	长城文物保护线分析		0	生态保护红线		0	永久基本农田		0	土地利用现状	林地	0.8035hm ²	草地	3.1959hm ²
	控制线名称		本项目检测结果																					
	机场净空区域		0																					
	矿区权现状2023分析		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 3.9994hm ² ； 占用采矿权陕西煤业化工集团孙家岔龙华矿业有限公司孙家岔龙华煤矿（缓冲）52.2829hm ²																					
	长城文物保护线分析		0																					
	生态保护红线		0																					
	永久基本农田		0																					
	土地利用现状	林地	0.8035hm ²																					
		草地	3.1959hm ²																					

项目在陕西省“三线一单”数据应用系统中已取得《陕西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照分析报告》，项目所在区域属于重点管控单元，根据《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2023年修改版）要求，项目所在区域内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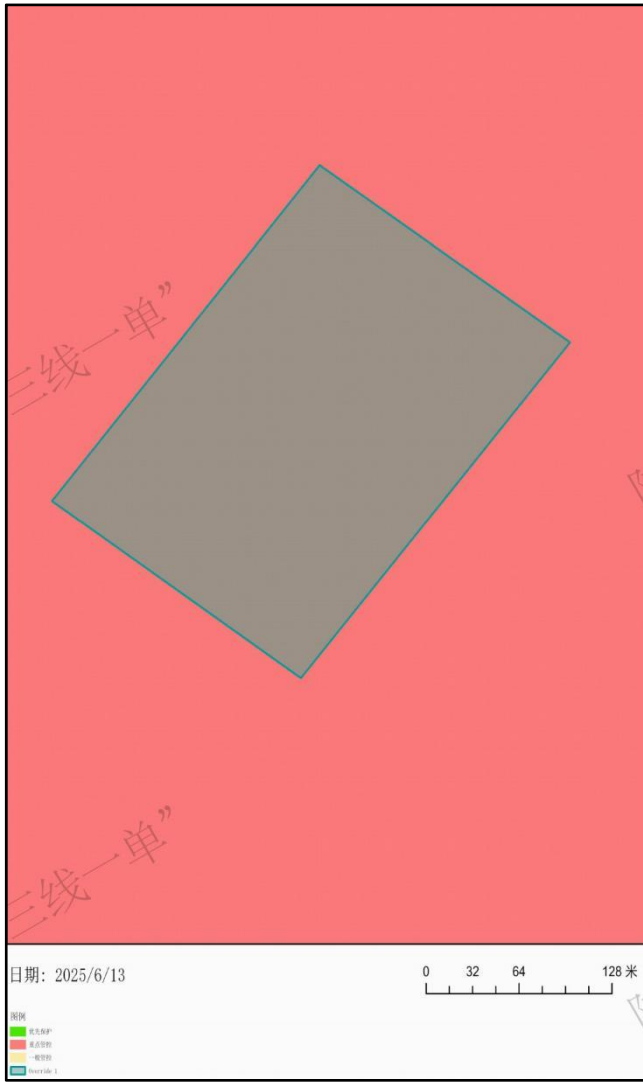


图1-1 项目所在区域内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元

表 1-5 项目与“三线一单”生态环境管控单元对比分析成果表

环境管控单元分类	是否涉及	面积/长度
优先保护单元	否	0平方米
重点管控单元	是	39990.83平方米
一般管控单元	否	0平方米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见表1-6。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表 1-6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市（区）	区县	环境管控 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 属性	管控单元 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榆林市	神木市	神木市王 才伙盘片 区	神木市王 才伙盘片 区	空间布局 约束	1.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见表1-6	符合
						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4.2农用地优先保护区”准入要求。	不涉及	符合
						3.荒漠化沙化土地优先保护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4.4荒漠化沙化土地优先保护区”准入要求。	不涉及	符合
						4.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2 大气高排放重点管控区”中“空间布局约束”要求。	见表1-7	符合
						5.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6.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7.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空间布局约束”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污染物排 放管控	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见表1-6	符合
						2.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2 大气高排放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3.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4.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8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5.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污染物排放管控”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续表 1-6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分析							
市（区）	区县	环境管控单元名称	单元要素属性	管控单元分类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榆林市	神木市	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神木市王才伙盘片区	环境风险防控	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的“环境风险防控”准入要求。	见表1-6	符合
					2.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中的“环境风险防控”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资源开发效率要求	1.区域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中“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	见表1-6	符合
					2.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2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中的“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执行榆林市生态环境要素分区总体准入清单中“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中的“资源利用效率要求”准入要求。	见表1-7	符合

表 1-7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补充分析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	空间布局约束	4.严格“两高”项目准入。新建“两高”项目需满足《高耗能行业重点领域能效标杆水平和基准水平（2021 年版）》相关要求。新建、改扩建“两高”项目在满足本地区能耗、碳排放强度控制的前提下，工艺技术装备、主要产品能耗必须达到国内先进水平。新建煤化工项目工艺技术装备、能效、碳排放水平必须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建、扩建石化、化工、焦化、有色金属冶炼、平板玻璃项目应布设在依法依规设立并经规划环评的产业园区。		对照《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目录（2022 年版）》(陕发改环资〔2022〕110 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不在园区外进行建设。	符合
		7.沿黄重点县市区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严控高污染、高耗能、高耗水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支流岸线管控范围内新建、扩建化工园区和化工项目。禁止在黄河干流岸线和重要支流岸线的管控范围内新建、改建、扩建尾矿库；但是以提升安全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水平为目的的改建除外。			符合

续表 1-7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补充分析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榆林市生态环境总体准入清单	污染物排放管控	4.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强化生活垃圾、污泥及建筑垃圾处置。2025 年底前，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95%以上；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90%自然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强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和回收利用，提升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水平。	本项目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不属于兰炭、电石、电解铝等过剩产能，对照《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2022 年版）》（陕发改环资〔2022〕110 号），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5.工业源污染治理：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减排，完成全市化工、建材等行业超低排放改造。以“两高”行业为主导产业的园区规划环评应增加碳排放情况与减排潜力分析，推动园区绿色低碳发展。新建“两高”项目应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区域污染物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严控兰炭、电石、电解铝等过剩产能增长，新建项目须严格执行产能等量、减量置换规定。合理控制金属镁、硅铁等行业规模。实施炼镁工业企业煤气燃烧烟气脱硝改造。2025 年底前，力争达到《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特别排放限值要求。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坚持预防为主原则，将环境风险纳入常态化管理。各级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和企业事业单位，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等相关规定，做好突发环境事件的风险控制、应急准备、应急处置和事后恢复等工作。	本项目建设完成后，按当地要求编制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预案。	符合
		5.加强危险废物、核与辐射等领域环境风险防控。完善黄河干流以及重要支流上下游联防联控机制，加强省、市、县三级和重点企业应急物资库建设，加强以石化、化工等重点行业、油气管道环境风险防范，建立健全新污染物治理体系。加快黄河干流及重要支流沿线存在重大环境安全隐患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就地改造、异地迁建、关闭退出。	本项目加强危险废物管理，废机油、废机油桶危废贮存库暂存后送资质单位处理。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5.推动以煤矸石、粉煤灰、气化渣、冶炼渣、工业副产品石膏等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为重点的综合利用。到 2025 年，全市大宗工业固体废物产生强度下降，新增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 60%以上，历史存量有序减少。	本项目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有助于完成榆林市固废综合利用率目标达成。	符合

表 1-8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补充分析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5.2 大气高排放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控制新增《陕西省“两高”项目管理暂行目录》行业项目（民生等项目除外，后续对“两高”范围国家如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本项目为大宗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强化大气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全面提高污染治理能力。	本项目对产生的废气污染物采取了严格的治理措施，项目不属于电力、石化、煤化等行业。	符合
		2.关注氮氧化物和挥发性有机物的一次排放。在电力、石化、煤化等行业，开展减污降碳协同治理。		
		3.新建“两高”项目需要依据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制定配套区域污染物削减方案，采取有效的污染物区域削减措施，腾出足够的环境容量。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内采取增加散煤清洁化治理,为工业腾出指标和容量等措施，不得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煤炭减量替代措施。	不涉及	符合
		4.推进大气污染深度治理。推进玻璃、金属镁、冶炼等大气污染深度治理，加强自备燃煤机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管控，确保按照超低排放运行。严格控制焦化、煤化、水泥、金属冶炼等行业物料储存、输送及生产工艺过程中无组织排放。严禁 VOCs 废气未经收集处理直接排放。	项目采取库房、车间全部封闭，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封闭库房内进行；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房内，设置喷雾抑尘装置等措施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	符合
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充分考虑水环境承载能力和水资源开发利用效率，合理确定产业发展布局、结构和规模。	本项目符合园区产业发展方向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所有排污单位必须依法实现全面达标排放。集聚区内工业废水必须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要求，方可进入污水集中处理设施。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外排，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符合
		2.建设项目所在水环境单元或断面存在污染物超标的，相应污染因子实行等量或减量置换。	不涉及	符合
		3.严控高含盐废水排放。	不涉及	符合

续表 1-8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补充分析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5.5 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	环境风险防控	1.深入开展重点企业环境风险评估，摸清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情况，推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与修编，严格新（改、扩）建生产有毒有害化学品项目的审批，强化工业园区环境风险管控。	本项目建立了严格的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建成后按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风险应急预案	符合
		2.加强涉水涉重企业和危险化学品输运等环境风险源的系统治理，降低突发环境事故发生水平		
5.8 建设用地污染风险重点管控区	空间布局约束	1.严格落实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制度。列入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和修复名录的地块，不得作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未达到土壤污染风险评估报告确定的风险管控、修复目标的建设用地地块，禁止开工建设任何与风险管控、修复无关的项目。	不涉及	符合
		2.动态更新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建立隐患排查制度。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的用途变更或者在其土地使用权收回、转让前，应当由土地使用权人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结合兰炭企业升级改造工作进展，开展关闭搬迁涉兰炭企业建设用地土壤环境调查和评估，逐步建立污染（疑似污染）地块名录及其开发利用的负面清单，合理确定土地用途。	不涉及	符合
	环境风险防控	1.新建、改建、扩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明确对土壤以及地下水可能造成的不良影响和相应的预防措施。	项目拟采取分区防渗的方式减少土壤、地下水污染风险。	符合
		2.对从事过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加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生产经营活动，以及从事过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活动的用地纳入疑似污染地块管理；对暂不开发利用的污染地块，实施以预防污染扩散为目的的风险管控；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的，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不涉及	符合
5.12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按照布局集中、用地集约、产业集聚、效益集显的原则，重点依托省级以上开发区、县域工业集中区等，推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先进制造业、生产性服务业等产业项目在工业产业区块内集中布局。严格控制在园区外安排新增工业用地。确需在园区外安排重大或有特殊工艺要求工业项目的，须加强科学论证。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不在园区外进行建设	符合

续表 1-8 项目范围涉及的生态环境管控单位准入清单符合性补充分析				
适用范围	管控维度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符合性
5.12 土地资源重点管控区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2.严格用地准入管理。严格执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和禁止目录、建设用地区额标准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	项目按国家要求履行土地手续	符合
5.15 工业园区（减污降碳协同管控要求）	空间布局约束	1.依法依规淘汰焦炭（兰炭）、镁冶炼、水泥等行业落后产能，持续化解过剩产能，推动传统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加强电力需求侧管理，提升工业电气化水平。	本项目不属于上述企业	符合
		2.推广大型燃煤电厂热电联产改造，淘汰管网覆盖范围内的燃煤锅炉和散煤。加大落后燃煤锅炉和燃煤小热电退出力度，推动以工业余热、电厂余热、清洁能源等替代煤炭供热（蒸汽）。	不涉及	符合
		3.具有铁路专用线的煤炭、钢铁、电解铝、电力、焦化等大型工矿企业和物流园区，大宗货物原则上主要由铁路运输。	不涉及	符合
		4.构建园区分布式能源站热电协同、多能互补的供能系统，建设工业园区内的分布式屋顶光伏系统。	不涉及	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	1.推进存量煤电机组节煤降耗改造、供热改造、灵活性改造“三改联动”。	不涉及	符合
		2.利用“绿电”“绿氢”和“绿氧”，实施煤化工全产业链减碳。	不涉及	符合
		3.实施炼镁工业企业煤气燃烧烟气脱硝改造。2025 年底前，力争达到《镁、钛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8-2010）特别排放限值要求。推动实施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	不涉及	符合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1.到 2025 年，具备条件的省级以上化工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到 2030 年，省级园区全部实施循环化改造。	不涉及	符合
		2.实施焦化行业深度治理，推广“干法熄焦”“封闭烘干”。	不涉及	符合
		3.大力推进煤炭矿区综合治理等“光伏+”发展模式，推进光伏发电多元布局。	不涉及	符合
综上，本项目符合榆林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				

续表 1-9 本项目与榆政能发[2018]253 号符合性分析			
序号	实施方案环保标准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3	储煤棚建设期间应选用隔音降噪材料，确保工业厂界噪声达标。	本项目车间库房选用隔音降噪材料，可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符合
4	储煤棚内设置喷雾洒水装置进行抑尘；运煤车辆驶离煤棚前必须加盖篷布，防止抛洒、抑尘。	本项目原料棚和储煤棚配套设置雾炮机洒水抑尘；运输车辆加盖篷布，防止抛洒、抑尘。	符合
5	储煤场出口处必须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排水、煤泥沉淀设施，运煤车辆驶离时应当冲洗，不得带泥上路。	本项目厂区出入口设置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包括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排水、煤泥沉淀设施，运输车辆驶离时进行冲洗，不带泥上路。	符合
6	厂区要做到地面硬化，实现雨污分流，建设足够规模的雨水收集池和废水收集系统。厂区前期雨水和生产废水要实现闭路循环，不得外排。	项目厂区地面硬化，实现雨污分流，建设 1 座 1500m ³ 初期雨水池。厂区前期雨水和生产废水实现了闭路循环，不外排。	符合
7	厂区必须配备洒水车和吸尘车，防止扬尘污染。	项目厂区配备洒水车和吸尘车，定期洒水抑尘。	符合
8	煤（筒）仓上部侧面、储煤棚顶部或侧面应留设通风口，通风口数量和大小应根据煤仓直径、储煤棚大小确定，实现煤仓、储煤棚自然通风。	本项目原料棚、生产车间、储煤棚等按照上述要求建设，顶部留设通风口，实现库房自然通风。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榆林环保型煤储煤场建设整治实施方案》（榆政能发[2018]253 号）中的环保要求。			
6、项目与《榆林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符合性分析 根据《榆林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中“第十九条 贮存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水泥、石灰、石膏、砂土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堆场、露天仓库等场所，应当符合下列扬尘污染防治要求：（一）地面进行硬化处理；（二）物料应当密闭贮存；不能密闭的，应当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三）采用密闭输送设备作业的，在装卸处配备吸尘、喷淋等防尘设施，并且保持防尘设施的正常使用；（四）物料堆场出入口设置车辆冲洗设施，车辆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单位存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物料，应当采取防燃措施”。			

本项目原料棚、生产车间、储煤棚等采用全封闭库房，地面全部硬化处理，输送皮带、破碎、筛分、转载等环节在棚内密闭作业，并配套喷雾抑尘设施，厂区出入口设 1 套洗车装置，车辆冲洗干净后方驶出厂区，同时在各库房车间配备消防工具和一氧化碳传感器，防止原料和产品出现燃烧着火。综上分析，本项目符合《榆林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相关规定。		
7、与《榆林市“十四五”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榆政环发[2022]12 号）符合性分析		
表 1-10 与榆政环发[2022]12 号相关符合性分析		
榆政环发[2022]12号相关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2023年，全市新增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48%。至2025年，全市新增大宗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达到60%，综合利用过程中的环境污染得到有效控制，综合利用产生的二次废物得到妥善处置，不能综合利用固体废物实现规范化堆存处置。2035年，全市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5%，形成产处能力匹配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体系，构建政府宏观管理与市场化服务相结合的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体系，形成健全的固体废物综合管理体制机制。	本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煤矸石洗选线年处理煤矸石120万吨，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和建筑骨料外售，可有效支撑全市大宗工业固废利用率目标达成。本项目固废利用率符合榆政环发[2022]12号要求。	符合
8、与《榆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符合性分析		
表 1-11 项目与榆政环发[2018]236 号的符合性分析		
榆政环发[2018]236 号相关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严格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原则”加快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或处置项目的建设。	本项目属于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项目。	符合
严格限制固体废物单一填埋处置类项目建设，鼓励实施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最终处置”一体化项目，其中综合利用比例及产品质量须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不断提高固体废物利用处置的集中化、规模化水平。	本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煤矸石洗选线年处理煤矸石 120 万吨，生产出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和建筑骨料外售，产品质量满足国家相应标准。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榆林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固体废物利用处置项目建设管理的通知》（榆政环发[2018]236 号）要求。		

9、与《榆林市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管理办法（试行）》（榆政办发[2021]19 号）符合性分析

表 1-12 项目与榆政办发[2021]19 号符合性分析

管理办法要求	项目情况	符合性
第十三条 产生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建设项目在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时，应分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量、污染成分及环境危害性，提出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要求和措施。建设项目配套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未建成的，主体项目不得调试或投运。	本次评价针对生产过程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论证分析其产生量、污染成分及环境危害性，提出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要求和措施，并要求项目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	符合
第十四条 产废单位应制定年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计划，包括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量、贮存量、转移量、转移后接收企业名称、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方式，以及年度综合利用率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	本项目投产后按照规定制定年度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计划，包括各类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产生量、贮存量、转移量、转移后接收企业名称、处理处置或综合利用方式，以及年度综合利用率等信息，实现工业固体废物可追溯、可查询。	符合

10、与《陕西省煤炭石油天然气开发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符合性分析

对照《陕西省煤炭石油天然气开发生态环境保护条例》中“第二十七条 堆放煤炭、煤矸石、煤渣、煤灰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应当按照有关规定采取密闭贮存、设置围挡、覆盖等措施，避免和减少对大气的污染；煤炭运输、装卸应当采取全密闭措施，防止漏撒和扬散”。

本项目原料棚、生产车间、储煤棚等采用全封闭库房，地面全部硬化处理，输送皮带、破碎、筛分、转载等环节在棚内密闭作业，并配套喷雾抑尘设施，厂区出入口设 1 套洗车装置，车辆冲洗干净后方驶出厂区。综上分析，本项目符合《陕西省煤炭石油天然气开发生态环境保护条例》相关规定。

11、与《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煤矸石综合利用环境监管的通知》（榆政环发[2021] 209 号）符合性分析

对照《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煤矸石综合利用环境监管的通知》（榆政环发[2021] 209 号），要求“煤矸石综合利用项目必须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要满足《煤矸石综合利用技术导则》及相关技术标准要求，具备项目环评文件确定的生产技术、处置能力及污染防治措施，原则上我市相关企业应优先利用周边矿区的煤矸石，实现就地转移。其中，

综合利用煤矸石的砖厂、洗煤厂与原环评批复内容发生变更的要履行相应项目的环评变更手续，细化综合利用方案，任何企业不得擅自以洗煤、铺路等名义进行煤矸石非法转移和乱堆乱倒”。 本项目对煤矸石进行综合利用处理处置，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鼓励类，满足《煤矸石综合利用技术导则》相关要求，原料来自周边煤矿，实现煤矸石就地转移，因此项目符合榆政环发〔2021〕209 号要求。 12、与榆林市“企业扬尘在线监测及智能降尘系统”建设要求符合性 按照《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建设工业企业智能降尘系统的通知》(榆政环发[2019]118 号)、《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全面推动企业扬尘在线监测及智能降尘系统建设工作的通知》（榆政环发[2021]73 号）规定，要求全市范围内涉及扬尘污染的企业，重点包括煤炭开采、储存、洗选、加工企业，含有粉煤灰、废渣等物料堆场的工业企业和其他扬尘污染严重的工业企业全面建成企业厂界扬尘在线监测设施。 本项目按照上述文件要求建设智能降尘系统，防止扬尘污染，智能降尘系统集成以下功能： 表 1-13 “扬尘在线监测及智能降尘系统”要求 <table border="1"> <tr> <th>分类</th><th>建设情况</th></tr> <tr> <td>①配备厂界扬尘在线监控系统</td><td>在厂界四角或东西南北建设 4 台扬尘在线监控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的组成参照《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td></tr> <tr> <td>②配备降尘设施</td><td>企业在原料棚、生产车间、精煤棚等设置智能降尘设施，降尘设施由供水水源、提供动力水泵、相连管路及固定在库房特定位置的喷枪构成，喷枪可进行 360°旋转喷射，从而对需要降尘的对象以特定角度进行喷射降尘，降尘范围可覆盖整个扬尘污染区域。</td></tr> <tr> <td>③配备智能电控系统</td><td>智能电控系统要配备自动降尘控制装置和污染源数据采集设备，厂界扬尘超出标准时自动启动降尘设备，直至扬尘污染降至标准范围。同时，控制系统还须具备自动和手动控制功能，以应对大风极寒等特殊自然条件。</td></tr> <tr> <td>④配备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td><td>系统需配备扬尘监控数据的采集与传输功能，为保证数据顺利接入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数据采集与传输仪在传输内容上实现在线监控数据、风向、风速的实时传输，传输频次上实现 5 分钟传输一次数据，传输协议需满足。</td></tr> </table>		分类	建设情况	①配备厂界扬尘在线监控系统	在厂界四角或东西南北建设 4 台扬尘在线监控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的组成参照《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	②配备降尘设施	企业在原料棚、生产车间、精煤棚等设置智能降尘设施，降尘设施由供水水源、提供动力水泵、相连管路及固定在库房特定位置的喷枪构成，喷枪可进行 360°旋转喷射，从而对需要降尘的对象以特定角度进行喷射降尘，降尘范围可覆盖整个扬尘污染区域。	③配备智能电控系统	智能电控系统要配备自动降尘控制装置和污染源数据采集设备，厂界扬尘超出标准时自动启动降尘设备，直至扬尘污染降至标准范围。同时，控制系统还须具备自动和手动控制功能，以应对大风极寒等特殊自然条件。	④配备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	系统需配备扬尘监控数据的采集与传输功能，为保证数据顺利接入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数据采集与传输仪在传输内容上实现在线监控数据、风向、风速的实时传输，传输频次上实现 5 分钟传输一次数据，传输协议需满足。
分类	建设情况										
①配备厂界扬尘在线监控系统	在厂界四角或东西南北建设 4 台扬尘在线监控系统，在线监测系统的组成参照《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										
②配备降尘设施	企业在原料棚、生产车间、精煤棚等设置智能降尘设施，降尘设施由供水水源、提供动力水泵、相连管路及固定在库房特定位置的喷枪构成，喷枪可进行 360°旋转喷射，从而对需要降尘的对象以特定角度进行喷射降尘，降尘范围可覆盖整个扬尘污染区域。										
③配备智能电控系统	智能电控系统要配备自动降尘控制装置和污染源数据采集设备，厂界扬尘超出标准时自动启动降尘设备，直至扬尘污染降至标准范围。同时，控制系统还须具备自动和手动控制功能，以应对大风极寒等特殊自然条件。										
④配备数据采集与传输系统	系统需配备扬尘监控数据的采集与传输功能，为保证数据顺利接入市生态环境局监控平台，数据采集与传输仪在传输内容上实现在线监控数据、风向、风速的实时传输，传输频次上实现 5 分钟传输一次数据，传输协议需满足。										

13、项目与其他相关文件符合性分析 表 1-14 与其他相关文件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推进工业固废规模化综合利用。推进尾矿、粉煤灰、煤矸石、冶炼渣、工业副产石膏、赤泥、化工渣等大宗工业固废规模化综合利用。...实施工业固体废物资源综合利用评价，通过以评促用，推动有条件的地区率先实现新增工业固废能用尽用、存量工业固废有序减少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有利于周边区域存量煤矸石的有序减少。	符合
《关于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产业集聚发展的通知》（发改环资〔2019〕44号）	因地制宜，注重煤矸石的整体规划与资源整合；加大采空区煤矸石回填、煤矸石充填和筑基修路的力度；合理推动煤矸石发电、生产建材、复垦绿化等规模化利用。开展煤矸石多元素、多组分梯级利用，推进煤矸石高值化利用，提取有用矿物元素，重点研发煤矸石生产农业肥料、净水材料、胶结充填专用胶凝材料等高附加值产品。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本项目年处置煤矸石120万t，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	符合
《关于“十四五”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1〕381号）	三、提高大宗固废资源利用效率 （6）煤矸石和粉煤灰 持续提高煤矸石和粉煤灰综合利用水平，推进煤矸石和粉煤灰在工程建设、塌陷区治理、矿井充填以及盐碱地、沙漠化土地生态修复等领域的利用，有序引导利用煤矸石、粉煤灰生产新型墙体材料、装饰装修材料等绿色建材，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深入推动农业领域应用和有价值组分提取，加强大掺量和高附加值产品应用推广。		符合
	五、推动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创新发展 （17）创新大宗固废协同利用机制。鼓励多产业协同利用，推进大宗固废综合利用产业与上游煤电、钢铁、有色、化工等产业协同发展，与下游建筑、建材、市政、交通、环境治理等产品应用领域深度融合，打通部门间、行业间堵点和痛点。推动跨区域协同利用，建立跨区域、跨部门联动协调机制，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济带发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长三角一体化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国家重大战略区域的大宗固废协同处置利用。		符合

续表 1-14 与其他相关文件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	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上马。新改扩建项目严格落实国家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项目环评、节能审查、产能置换、重点污染物总量控制、污染物排放区域削减、碳排放达峰目标等相关要求，原则上采用清洁运输方式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规划、产业政策、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要求。	符合
《陕西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第三节 加强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深入推动大宗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加强固体废物源头减量和资源化利用，推广固体废物资源化、无害化处理处置新技术，创新大宗固体废物协同利用机制，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建立健全固体废物信息化监管体系，加大固体废物走私打击力度。严格控制新建、扩建固体废物产生量大、区域难以实现有效综合利用和无害化处置项目，在重点区域推广大宗固体废物“公铁联运”的区域协同模式。实施工业固体废物排污许可管理，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以尾矿、煤矸石、粉煤灰、冶炼渣、工业副产品石膏等为重点，推动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产业规模化、高值化、集约化发展，提高大宗固体废物资源利用效率。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本项目年处置煤矸石120万吨，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	符合
《榆林市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强化扬尘污染防治，落实《榆林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强化建筑工地、裸露土地、城市道路、涉煤企业、运煤专线等扬尘污染管控。施工场地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工地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地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严格落实施工工地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	本项目施工过程中加强施工管理，采取工地周边设置围挡、物料裸土等覆盖、土方开挖（拆迁）湿法作业、路面硬化、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措施，施工场地严格执行“六个百分之百”要求。	符合

续表 1-14 与其他相关文件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榆林市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2023—2027年）》	2025年底前，电力等行业以及年大宗货物运输量在100万吨以上的企业、物流园区的清洁运输比例提高到30%，其中榆林象道物流园区、靖边海则滩多式联运区域物流中心力争达到35%；2027年底前清洁运输比例提高到70%以上。	本项目要求企业清洁运输比例按照上述文件规定执行，现阶段清洁运输比例不应低于30%，27年达到70%以上。	符合
《神木市2025年生态环境保护铁腕治污攻坚行动方案》（神办发〔2025〕28号）	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建筑工地扬尘管控“六个百分之百”措施，将防治扬尘污染费用纳入工程造价；成立联合检查专班，按月开展联合执法；建立问题台账，对产生扬尘污染的工地按职责权属依法查处，对拒不改正的工地责令停工整治。	评价要求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方案中各项扬尘控制措施进行施工，施工场地严格执行“六个百分百”，施工工地扬尘排放超过《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的立即停工整改。	符合
	强化裸土整治。每月开展城区及周边裸露土地摸底排查，并建立动态管理清单，按照“属地管理”和“谁使用，谁治理”的原则，3个月内不扰动的裸土必须采取绿化或硬化、覆盖等防风抑尘措施。	本项目对厂区采取绿化或硬化、覆盖等防风抑尘措施。	符合
	根据中央和陕西省关于开展典型大宗工业固体废物堆存场所排查要求，对照时间节点完成辖区堆存场所排查，建立基础信息数据库。确保全市新增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不低于60%。	本项目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可有效支持全市固废综合利用率指标达成。	符合
	交通运输结构调整行动。加快推动一批铁路专用线、集运站项目建设，着力提升大宗货物铁路运输量、清洁运输比例。大宗货物运输量在100万吨以上的企业、物流园的清洁运输比例力争高于行业均值。年运量150万吨以上的大型工矿企业中长距离(运距500公里以上)的煤炭和焦炭运输，铁路运输占比力争达到85%。	本项目要求企业清洁运输比例按照上述文件规定执行，现阶段清洁运输比例不应低于30%，27年达到70%以上。	符合

续表 1-14 与其他相关文件的符合性分析			
名称	具体要求	本项目情况	符合性
《关于“十四五”推进沿黄重点地区工业项目入园及严控高污染、高耗水、高耗能项目的通知》（发改办产业〔2021〕635号）	各有关地区要坚持从严控制，对已备案但尚未开工的拟建工业项目，要指导督促和协调帮助企业将项目调整转入合规工业园区内建设。对不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规划环评以及能耗、水耗等有关要求的工业项目，一律不得批准或备案。拟建工业项目清理规范工作于2021年12月底前全部完成。“十四五”时期沿黄重点地区拟建的工业项目，一律按要求进入合规工业园区。	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以及能耗、水耗等要求，选址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不在园区外进行建设。	符合
《神木市“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实施方案》（神政办发[2023]23号）	到2025年底，在固体废物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取得明显进展，大宗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总量趋零增长，固体废物贮存场和填埋场的环境污染风险得到全面控制，“无废城市”建设与污染治理协同效果逐步显现,建成国内一流的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基地和产业生态示范区，固体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全市大宗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率达到75%以上。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有利于固体废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水平得到明显提高，固废综合利用率为100%。	符合
	拓宽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途径。制定煤矸石、粉煤灰、无害污泥等用于露天采坑、煤矿沉陷区治理的技术标准体系。以大型国企煤矿为重点，推进绿色矿山与“无废矿山”耦合建设试点，引导提高行业固废综合利用水平。要求所有煤矿制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方案，采取井下充填、露天采坑回填、发电、生产建筑材料、制取化工产品、筑路、土地复垦等方式对煤矸石进行科学合理利用。	项目为大宗工业固废处置综合利用项目，以周边区域煤矿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本项目年处置煤矸石120万t，生产出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建筑骨料外售。	符合
综上所述，本项目建设符合相关政策要求。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内容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及建设背景 煤矸石是采煤和洗煤过程中排放的固体废物，是一种在成煤过程中与煤层伴生的一种含碳量较低、比煤坚硬的黑灰色岩石，神木市煤炭资源丰富，是中国重要的产煤基地之一，在对外输出煤炭资源的同时，神木市各大煤炭企业产生了大量的煤矸石。煤矸石中含有少部分煤炭资源，若直接丢弃，不仅是对资源的极大浪费，也存在对生态环境造成污染的风险。因此，为解决当地煤矸石资源化利用问题，同时提升企业自身效益，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1800 万元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 60 亩，主要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处理再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的煤矸石破碎、洗选工段，形成 1.5 亿块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20 万方矸石砂、20 万吨建筑骨料等产品规模，配套建设物料棚、办公楼等相关附属设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目录》（2021 年修正），本项目属于其中的“四十七、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103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含污水处理污泥）、建筑施工废弃物处置及综合利用；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6，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303，其他建筑材料制造（含干粉砂浆搅拌站）；”项目，按最高等级判定，本项目应当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为此，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河北奇正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公司结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在实地踏勘、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编制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名称 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3、建设单位 神木市时山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4、建设性质 新建。 5、项目投资 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3%。
-------------	---

6、建设地点

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9°6'37.702"，东经 110°19'31.067"。本项目厂界东、南、西、北侧均为空地，东南侧隔空地为个体养殖户，项目 500m 范围内的敏感目标有东南 170m 处的马贵火盘、东北 180m 处的折家火盘。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见附图 2。

7、项目占地

本项目占地面积 39994m²（60 亩），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用地性质为工业用地。

8、建设规模

本项目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处置综合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的煤矸石破碎洗选工段，形成 1.5 亿块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20 万方矸石砂、20 万吨建筑骨料等产品规模，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见表 2-1，煤矸石免烧砖产品规格一览表见表 2-2，煤矸石免烧砖产品技术特性一览表见表 2-3。

表 2-1 本项目主要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	规格	产量	备注
1	粉煤灰煤矸石免烧砖	2.36~13.74kg/块	1.5亿块/a	主要用于建筑、道路、广场
2	矸石砂	0.5~5mm，密度1500kg/m ³	20万m ³ /a	主要用于建材生产
3	建筑骨料	10~15mm	20万t/a	用于矿井非标路面
4	块煤	13~30mm	14万t/a	副产品
5	末煤	<13mm	10万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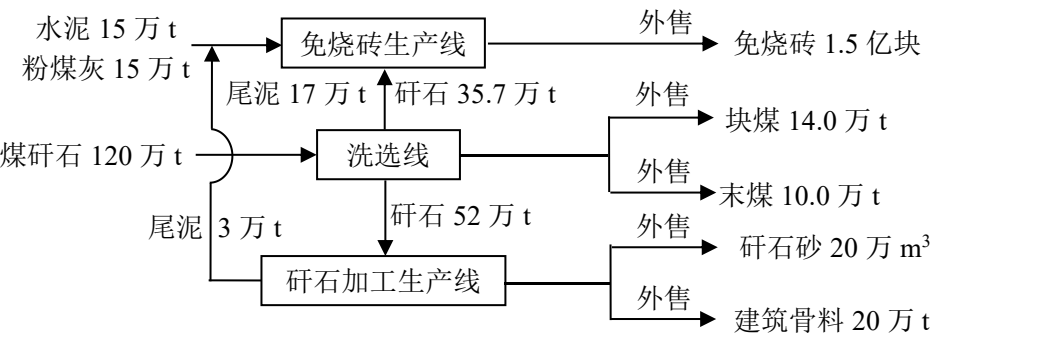


图 2-1 本项目产品链图

表 2-2 煤矸石免烧砖产品规格一览表				
规格	产量（万块/年）	重量（kg/块）	执行标准	备注
240mm×115mm×53mm，实心砖	8000	2.36	《混凝土实心砖》 (GB/T21144-2023)	民用免烧砖
390mm×240mm×140mm，空心率 35%	1500	13.74	《普通混凝土小型砌块》 (GB/T8239-2014)	道路、广场用免烧砖
390mm×190mm×140mm，空心率 35%	1500	10.88		
390mm×190mm×90mm，空心率 35%	1500	6.99		
390mm×140mm×90mm，空心率 35%	2500	5.15		
合计	1.5 亿块		/	/

表 2-3 煤矸石免烧砖技术特性一览表		
民用免烧砖		
技术特性名称	产品指标	备注
尺寸（长×宽×高）	240mm×115mm×53mm	《混凝土实心砖》 (GB/T21144-2023)
尺寸偏差（mm）	长-1~+2；宽-2~+2；高-1~+2	
外观质量	GB/T21144-2023 中表 2	
密度等级	B 级：1680kg/m ³ ~2000kg/m ³	
抗压等级	M15 平均值≥15MPa	
最大吸水率	≤17%	
干燥收缩率和相对含水率	干燥收缩率≤0.05%；相对含水率≤30%	
抗冻性	抗冻指标 F50，强度损失≤20%；质量损失≤5%	
碳化系数和软化系数	碳化系数和软化系数均≥0.85	
道路、广场用免烧砖		
技术特性名称	产品指标	备注
尺寸（长×宽×高）（mm）	长：390；宽：140、190、240；高：90、140	《普通混凝土小型砌块》 (GB/T8239-2014)
尺寸偏差（mm）	长-2~+2；宽-2~+2；高-3~+2	
外观质量	GB/T8239-2014 中表 4	
空心率	空心砌块≥25%	
外壁和肋厚	承重砌块外壁≥30mm、肋厚≥25mm 非承重外壁和肋厚均≥20mm	
强度等级	MU5.0、MU7.5、MU10、M15	
最大吸水率	L 类砌块≤10%，N 类砌块≤14%	
线性干燥收缩值	L 型砌块≤0.45mm/m；N 类砌块≤0.65mm/m	
抗冻性	抗冻指标 D50，强度损失≤20%，质量损失≤5%	
碳化系数和软化系数	碳化系数和软化系数均≥0.85	

本项目矸石砂产品性能指标参照标准《建设用砂》（GB/T14684—2022），具体指标要求见表 2-4；本项目建筑骨料产品性能指标参照《建设用卵石、碎石》（GB/T 14685—2022），具体指标要求见表 2-5，项目末煤、块煤技术指标一览表见表 2-6。

表 2-4 矸石砂技术指标要求

检验项目	技术指标
筛分析(颗粒级配)	见标准 GB/T 14684—2022
表观密度, kg/m ³	≥2500
松散堆积密度, kg/m ³	≥1400
泥块含量, %	≤2.0
质量损失率, %	≤10
单级最大压碎指标, %	≤30
硫化物及硫酸盐（按 SO ₃ 质量计）/%	≤0.5
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	≤0.06
放射性	符合 GB6566 的规定

表 2-5 建筑骨料技术指标要求

项目	技术指标		
	I类	II类	III类
筛分析(颗粒级配)	见标准 GB/T 14685—2022 表 1		
空隙率 %	≤43	≤45	≤47
碎石泥粉含量 %	≤0.5	≤1.5	≤2.0
硫化物及硫酸盐含量（以 SO ₃ 质量计）/%	≤0.5	≤1.0	≤1.0
质量损失率/%	≤5	≤8	≤12
压碎指标 %	≤10	≤20	≤30
吸水率/%	≤1.0	≤2.0	≤2.5
放射性	符合 GB6566 的规定		

表 2-6 项目末煤、块煤技术指标一览表

产品 方案	规格	产品指标					产量	运输形式
		灰分	挥发分	全水分	全硫	发热量		
	mm	%	%	%	%	kCal/kg	万 t/a	
末煤	<13	18.2	16.2	30	0.36	3650	10	专用汽车运输
块煤	13~30	23.5	21.2	12.8	0.36	4460	14	专用汽车运输

矸石砂及建筑骨料技术指标符合性分析：

①硫化物及硫酸盐含量（以 SO_3 质量计）

本项目采用洗选矸石生产矸石砂和建筑骨料，本项目采用的煤矸石原料中全硫含量为 0.4%，洗选后矸石中的含硫量为 0.38%，建筑骨料和机制砂生产过程为物理过程，不添加额外硫化物，因此建筑骨料和矸石砂中硫化物及硫酸盐含量（以 SO_3 质量计）能满足技术指标要求。

②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

《建设用砂》（GB/T14684—2022）对建设用砂中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进行了规定，本项目为煤矸石制砂项目，不添加海砂。神木地区煤层为典型的陆相煤层，不属于盐湖沉积矿区，矸石中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 $<0.01\%$ ，因此，矸石砂中氯化物（以氯离子质量计）能满足技术指标要求。

③放射性

《建筑材料放射性核素限量》（GB6566-2010）中规定：建筑主体材料中天然放射性核素镭-226、钍-232、钾-40 的放射性比活度应同时满足 $I_{Ra} \leq 1.0$ 和 $I_r \leq 1.0$ 。本项目原材料中煤矸石放射性比活度 $<1.0\text{Bq/g}$ ，因此，矸石砂中放射性能满足技术指标要求。

9、建设内容

（1）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主要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处置综合利用生产线，配套相应的煤矸石破碎洗选工段，配套建设物料棚、办公楼等相关附属设施，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2-7。

表 2-7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洗选车间	1 座，封闭轻钢结构，建筑面积 1600m ² ，车间内布置 1 条 120 万吨/年煤矸石破碎洗选线，用于煤矸石的洗选。
	制砖车间	1 座，封闭轻钢结构，建筑面积 1200m ² ，车间内布置 1 条粉煤灰、煤矸免烧砖生产线，用于免烧砖的生产，设置矸石暂存区 300m ² ，矸石、尾泥暂存量 1000t。
	养护区	1 座，露天硬化场地，占地面积 8500m ² ，用于免烧砖养护、成品堆存，四周设导流槽，养护废水可收集至制砖车间的沉淀池内。
	矸石加工车间	1 座，封闭轻钢结构，建筑面积 2400m ² ，车间内布置 1 条矸石砂生产线、1 条建筑骨料生产线，用于矸石砂和建筑骨料的生产，设置矸石暂存区 500m ² ，矸石暂存量 2000t。

续表 2-7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储运工程	原料棚	1 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5500m ² , 最大储存量为 2.5 万 t, 布设 1 台破碎机及 3 个受煤坑, 用于煤矸石的储存、上料及破碎。
	成品棚	1 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4000m ² , 用于矸石砂、建筑骨料的储存, 储存能力 1.5 万 t。
	储煤棚	1 座, 封闭轻钢结构, 建筑面积 1500m ² , 用于块煤、末煤的储存, 储存能力为 5000t。
	危废贮存库	1 座, 位于成品库房西南, 面积 15m ² , 用于危险废物的储存。
	水泥筒仓	2 座, 1000t, 位于制砖车间内, 用于水泥储存, 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
	粉煤灰筒仓	2 座, 1000t, 位于制砖车间内, 用于粉煤灰储存, 仓顶配备布袋除尘器。
辅助工程	办公楼	1 座, 砖混结构, 2 层, 建筑面积 700m ² , 用于职工日常办公。
	沉淀池	1 座, 容积 800m ³ , 用于机制砂洗砂废水的沉淀。
	雨水池	1 座, 容积 1500m ³ , 用于厂区初期雨水的储存。
	浓缩池	2 座, 采用深锥型浓缩池, 容积均为 450m ³ , 一用一备, 备用池兼作事故池, 正常情况下备用池要求空置。
	循环水池	1 座, 容积 1500m ³ , 用于生产废水的循环使用。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厂区自备水井提供, 本项目新增用水量 225015m ³ /a。
	供电	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本项目用电量 800 万 kW · h/a。
	供热	本项目车间及库房不需供暖, 办公区冬季采用电取暖。
环保工程	废气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水泥入仓废气: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粉煤灰入仓废气: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车间无组织废气: 原料棚、洗煤车间、成品棚全部封闭, 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 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封闭库房内进行; 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房内, 转载点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
		道路运输扬尘: 厂区道路硬化, 定期清扫、洒水抑尘; 厂区门口 1 套车辆冲洗装置, 对运输车辆轮胎进行冲洗; 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 10km/h, 运输物料的汽车禁止超载。
		运输、卸料粉尘: 在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 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 同时在卸料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续表 2-7 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水	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机制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免烧砖养护废水：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
		生活污水：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初期雨水：建设 1 座 1500m ³ 初期雨水池，初期雨水收集沉淀后用于厂区泼洒抑尘或洗选等生产工序。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固废	不合格免烧砖回用于生产；各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废机油、废机油桶危废贮存库暂存后定期送资质单位处理；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防渗	危废贮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一般防渗区包括原料棚、成品棚、洗选车间、矸石加工车间、制砖车间、储煤棚、免烧砖养护区、浓缩池、循环水池、沉淀池、雨水池、洗车平台等，简单防渗区为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均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绿化	厂区绿化面积 2000m ² 。
(2) 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符合性分析		
①养护可行性		
本项目煤矸石免烧砖常温养护温度范围为 5℃-35℃，神木地区冬季温度较低，为保证养护温度，本项目免烧砖年生产 210 天，冬季不生产，养护时间为 15d/批次。		
②养护面积与生产规模匹配性		
本项目设置 8500m² 作为养护区，项目采用架养/机械化养护，堆高 5m，有效堆积高度 4.5m；养护区通道、间隔占用 15%面积，因此有效堆放面积为 7225m²；本项目煤矸石免烧砖密度为 1680kg/m³~2000kg/m³，取中间值，按照 1.85t/m³ 进行计算；因此，本项目养护区最大养护量为 7225m²×4.5m×1.85t/m³=6.015 万 t。		
项目每天生产 0.377 万 t 产品，养护区储存最大需求量为 15d×0.377 万 t/d=5.655 万 t<6.015 万 t，本项目为滚动式生产，养护完毕后立即外售运出，		

不占用养护区面积，因此养护区可满足本项目免烧砖养护及存放要求。

10、平面布置

本项目在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进行建设，出入口位于厂区西南部，紧邻出入口为原料棚，原料棚东侧为洗选车间和矸石加工车间，洗选车间东侧设置浓缩池、循环水池和储煤棚；厂区中部设置成品棚和制砖车间；最北部为免烧砖养护区。雨水池位于免烧砖养护区西侧，办公楼位于厂区东北部，危废贮存库和一般固废间位于成品棚西南部，厂区分区明确，布局合理，本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11、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表 2-8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日用量	形态	粒径	来料包装及运输方式	备注
1	煤矸石	120 万 t/a	5714t/d	块状	<50mm	散装，汽车运输	外购周边煤矿洗选后的煤矸石
2	浮选剂（包含捕收剂、起泡剂）	180t/a	0.86t/d	液体	/	桶装，汽车运输	液态，外购，桶装，存储于车间内；浮选剂的作用是改变矿物粒子的表面性质，增加矿物表面的疏水性使有用的矿物粒子表面成为疏水性的，因而易于附着在气泡而上浮，提高浮选效率，本项目使用的浮选剂捕收剂为复合油，起泡剂为仲辛醇
3	水泥	15 万 t/a	714t/d	粉状	/	罐车运输	外购、筒仓储存，项目设 2 座 1000t 筒仓
4	粉煤灰	15 万 t/a	714t/d	粉状	/	罐车运输	外购、筒仓储存，项目设 2 座 1000t 筒仓
5	增强剂	2400t	11.4t/d	液态	/	/	市场外购，桶装运输，主要成分是硅酸钠、聚丙烯酰胺、丙烯酸酯乳液、氢氧化钙、氢氧化钠、减水剂等，项目外购按比例配置的溶液成品
6	电	800 万 kW·h/a	3.8 万 kW·h/d	--	--	--	园区供电电网提供
7	新鲜水	225015 m³/a	1071.5 m³/a	--	--	--	厂区自备水井提供

(1) 原料煤矸石

本项目煤矸石外购于神木市周边煤矿。项目原料主要成分见表 2-9。

表 2-9 项目原料主要成分一览表

指标	全水分 (Mt%)	灰分 (Ad%)	挥发分 (Vdaf%)	固定碳 (FCad%)	全硫 (Std%)	低位发热量 (kCal/kg)	泥化率 (%)	放射性 (Bq/g)
煤矸石	10.86	68.5	7.45	13.19	0.4	1349	12.5	<1

注：根据《陕煤集团神木柠条塔矿业有限公司神府矿区南区柠条塔矿井及选煤厂改扩建项目(2000 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陕西能源凉水井矿业有限公司凉水井煤矿改扩建工程(800 万 t/a)环境影响报告书》、《神木市乌兰色太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乌兰色太煤矿改扩建工程(300 万/a)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神木市大柳塔东川矿业有限公司东川煤矿产能核增项目(300 万吨/年)环境影响报告书》，神木地区原煤及矸石中放射性均<1Bq/g。

(2) 浮选剂理化性质

起泡剂：一般均为表面活性剂，其分子结构由非极性的亲油(疏水)基团和极性的亲水(疏油)基团构成，亲油基可以是脂肪族烃基、脂环族烃基和芳香族烃基或带 O、N 等原子的脂肪族烃基、脂环族烃基和芳香族烃基；亲水基一般为羧酸基、羟基、磺酸基、硫酸基、膦酸基、氨基、腈基、硫醇基、卤基、醚基等。本项目起泡剂为仲辛醇，内含表面活性剂、不饱和脂肪酸等。起泡剂理化性质见表 2-10。

表 2-10 起泡剂理化性质表

标识	中文名：仲辛醇	英文名称：DL-Octanol
	别名：2-羟基辛烷、另辛醇、2-辛醇	分子式：CH ₃ (CH ₂) ₅ CHE(OH)CH ₃
	分子量：130.23	CAS 号 123-96-6
理化性质	外观：无色有芳香气味的油状液体	溶解性：微溶于水，可混溶于乙醇、氯仿等
	熔点(℃)：-38	沸点(℃)：178-179
	相对密度(水=1)：0.83	相对密度(空气=1)：4.48
	稳定性：稳定	主要用作聚乙烯塑料增塑剂、煤矿浮选剂原料

捕收剂：提高矿物表面的疏水性，增强矿粒与气泡的附着强度。常见捕收剂主要有煤油、轻柴油和改性煤油，本项目使用采用煤油70%+丁基黄原酸钠20%+松醇油10%的复合油。

(3) 本项目相关平衡

本项目相关平衡见下表。

表 2-11 煤矸石洗选工段物料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产品名称	产品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1	煤矸石	120	10.86	130300	块煤	14	12.8	17900
2	水	10.5	100	105000	末煤	10	30	30000
--	--	--	--	--	尾泥	17	30	51000
--	--	--	--	--	矸石	87.7	13.5	118400
--	--	--	--	--	水分损失	1.8	100	18000
合计	--	130.5	--	235300	合计	130.5	--	235300

表 2-12 矸石加工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产品名称	产品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1	矸石	52.0	13.5	70200	建筑骨料	20	13.5	27000
2	水分	1.42	100	14200	矸石砂	30	14.7	44200
--	--	--	--	--	尾泥	3	30	9000
--	--	--	--	--	水分损失	0.42	100	4200
合计	--	53.42	--	84400	合计	53.42	--	84400

表 2-13 免烧砖生产线物料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产品名称	产品量(万 t)	含水(%)	含水量(t)
1	矸石	35.7	13.5	48200	矸石免烧砖	79.07	5	39500
2	尾泥	20	30	60000	蒸发量	15.27	100	152700
3	水泥	15	--	--	--	--	--	--
4	粉煤灰	15	--	--	--	--	--	--
5	水	8.4	100	84000	--	--	--	--
6	增强剂	0.24	--	--	--	--	--	--
合计	--	94.34	--	192200	合计	98.34	--	192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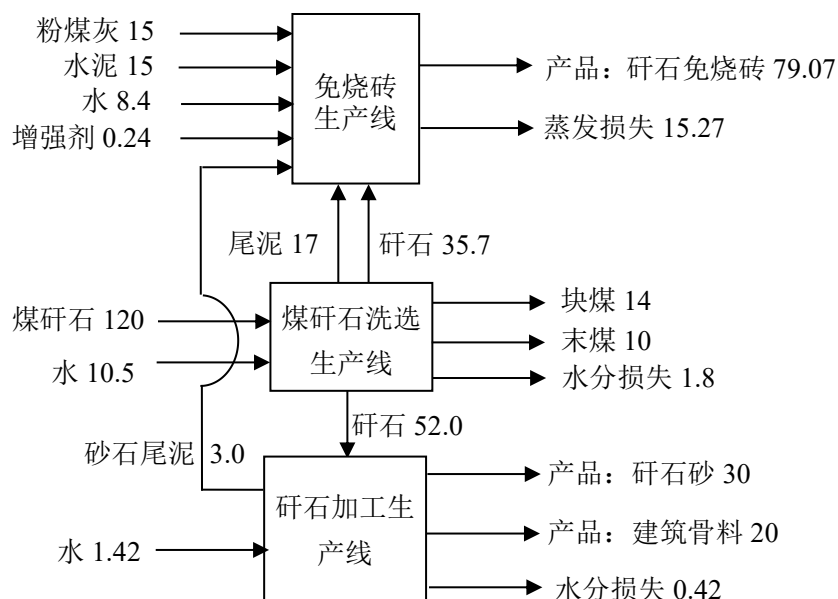


图 2-2 全厂物料平衡图（单位：万 t/a）

免烧砖原料配比合理性：本项目煤矽石原料泥化率为 12.5%，洗选过程中产生少许碎屑、粉末进入尾泥，尾泥产生量为 16.7%。免烧砖原料中尾泥占比过高（>40%）会导致产品塑性过强，易导致砖坯变形、开裂；适当尾泥占比（<40%）能保证细颗粒填充空隙，提高坯体密实度，利于压制成型。本项目免烧砖原料中尾泥占比为 21.2%，处于合理范围，且本项目采用了水泥、增强剂加强了免烧砖的强度，因此本项目煤矽石洗选工段尾泥全部用于煤矽石免烧砖生产可行。

表 2-14 煤矽石洗选工段灰分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灰分(%)	灰分量(t)	产品名称	产品量(万 t)	灰分(%)	灰分量(t)
1	煤矽石	120	68.5	822400	块煤	14	23.5	32900
2	水	10.5	0	0	末煤	10	18.2	18200
--	--	--	--	--	尾泥	17	61.42	104400
--	--	--	--	--	矽石	87.7	76.04	666900
--	--	--	--	--	水分损失	1.8	0	--
合计	--	130.5	--	822400	合计	130.5	--	822400

表 2-15 煤矸石洗选工段碳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含碳(%)	含碳量(t)	产品名称	产品量(万 t)	含碳(%)	含碳量(t)
1	煤矸石	120	13.19	158300	块煤	14	42.5	59500
2	水	10.5	0	0	末煤	10	35.6	35600
--	--	--	--	--	尾泥	17	4.31	7300
--	--	--	--	--	矸石	87.7	6.37	55900
--	--	--	--	--	水分损失	1.8	0	--
合计	--	130.5	--	158300	合计	130.5	--	158300

表 2-16 煤矸石洗选工段热值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低位发热量(kCal/kg)	总发热量(kCal)	产品名称	产量(万 t)	低位发热量(kCal/kg)	总发热量(kCal)
1	煤矸石	120	1349	1.62×10^{12}	块煤	14	4460	6.24×10^{11}
2	水	10.5	0	--	末煤	10	3650	3.65×10^{11}
--	--	--	--	--	尾泥	17	710	1.21×10^{11}
--	--	--	--	--	矸石	87.7	580	5.09×10^{11}
--	--	--	--	--	水分损失	1.8	0	--
合计	--	130.5	--	1.62×10^{12}	合计	130.5	--	1.62×10^{12}

表 2-17 煤矸石洗选工段硫平衡一览表

序号	投入				产品			
	原料名称	用量(万 t)	含硫率(%)	含硫量(t)	产品名称	产量(万 t)	含硫率(%)	含硫量(t)
1	煤矸石	120	0.4	4830	块煤	14	0.36	505
2	水	10.5	--	0	末煤	10	0.36	360
--	--	--	--	--	尾泥	17	0.37	630
--	--	--	--	--	矸石	87.7	0.38	3335
--	--	--	--	--	水分损失	1.8	0	--
合计	--	130.5	--	4830	合计	130.5	--	4830

12、主要设备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见表 2-18。

表 2-18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煤矸石洗选生产线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给料机	K3 型	1
2	原煤分级筛	YK1848	1
3	破碎机	PC1212	1
4	跳汰机	SKT-16m ² ，入料 50-0mm	1
5	矸石斗式提升机	T40100	1
6	中煤斗式提升机	T4060	2
7	罗茨风机	/	1
8	低压风包	/	1
9	高压风机	/	1
8	精煤分级脱水筛	ZK3060	1
9	煤泥分级筛	ZK1845	4
10	螺旋分选机	/	24
11	精煤煤泥筛	ZK1845	8
12	尾煤煤泥筛	ZK1845	2
13	精煤离心机	TLL-1150	1
14	矿浆预处理器	XY-3.0	1
15	药剂箱	/	2
16	浮选机	XJM-S20m ³	1
17	浮选末煤压滤机	XMGZ400/1600-U	1
18	尾泥压滤机	XMZ400/1600-U	2
19	高效浓缩机	NZSG-9	2
20	絮凝搅拌桶	XBT-3000	2
21	皮带运输机	TD75 型	6
22	渣浆泵	/	14
23	清水泵	/	1
24	罐车	20m ³	2
矸石加工生产线			
1	振动给料机	/	2
2	破碎机	/	1
3	筛分系统	/	1
4	制砂机	包含破碎系统、筛分系统、分级器	1
5	洗砂机	/	1
6	压滤机	/	1

表 2-18 本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免烧砖生产线			
编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套）
1	破碎机	PCØ800×800	1
2	滚筒筛	GS2000×5500	2
3	搅拌机	JS750	1
4	三仓配料站	/	1
5	水泥仓/粉煤灰仓	1000t	4
6	螺旋输送机	/	1
7	皮带运输机	/	4
8	全自动制砖机	QT10-15	1
9	成型主机	全自动制砖机配套设备	1
10	PLC 控制系统		1
11	出砖机		1
12	码垛机		1
13	打包机		1

13、公用工程

（1）供电

由园区供电电网提供，本项目用电量 800 万 kW·h/a。

（2）供热

本项目车间及库房不需供暖，办公区冬季采用电取暖。

（3）给排水

①给水

项目总用水量为 8116.22m³/d，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1070.1m³/d，循环水量 7008m³/d，串级用水量 38.12m³/d。

煤矸石洗选用水：总用水量为 5500m³/d，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485m³/d，循环水量 5000m³/d，串级用水量 15.0m³/d。

车间及设备清洗用水：用水量 20.0m³/d，全部为新鲜水。

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用水：用水量为 400m³/d，包括新鲜水 380m³/d，串级用水量 20m³/d。

免烧砖养护用水：用水量 100m³/d，全部为新鲜水。

矸石砂洗砂用水：总用水量为 2067.6m³/d，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67.6m³/d，循环水量 2000m³/d。

运输车辆清洗用水：用水量 10.0m³/d，包括新鲜水量 2.0m³/d，循环水量 8.0m³/d；

职工生活用水：根据陕西省地方标准《行业用水定额》（DB61/T943-2020）中规定：生活用水按照 65L/d 计算，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生活用水量为 3.90m³/d，全部为新鲜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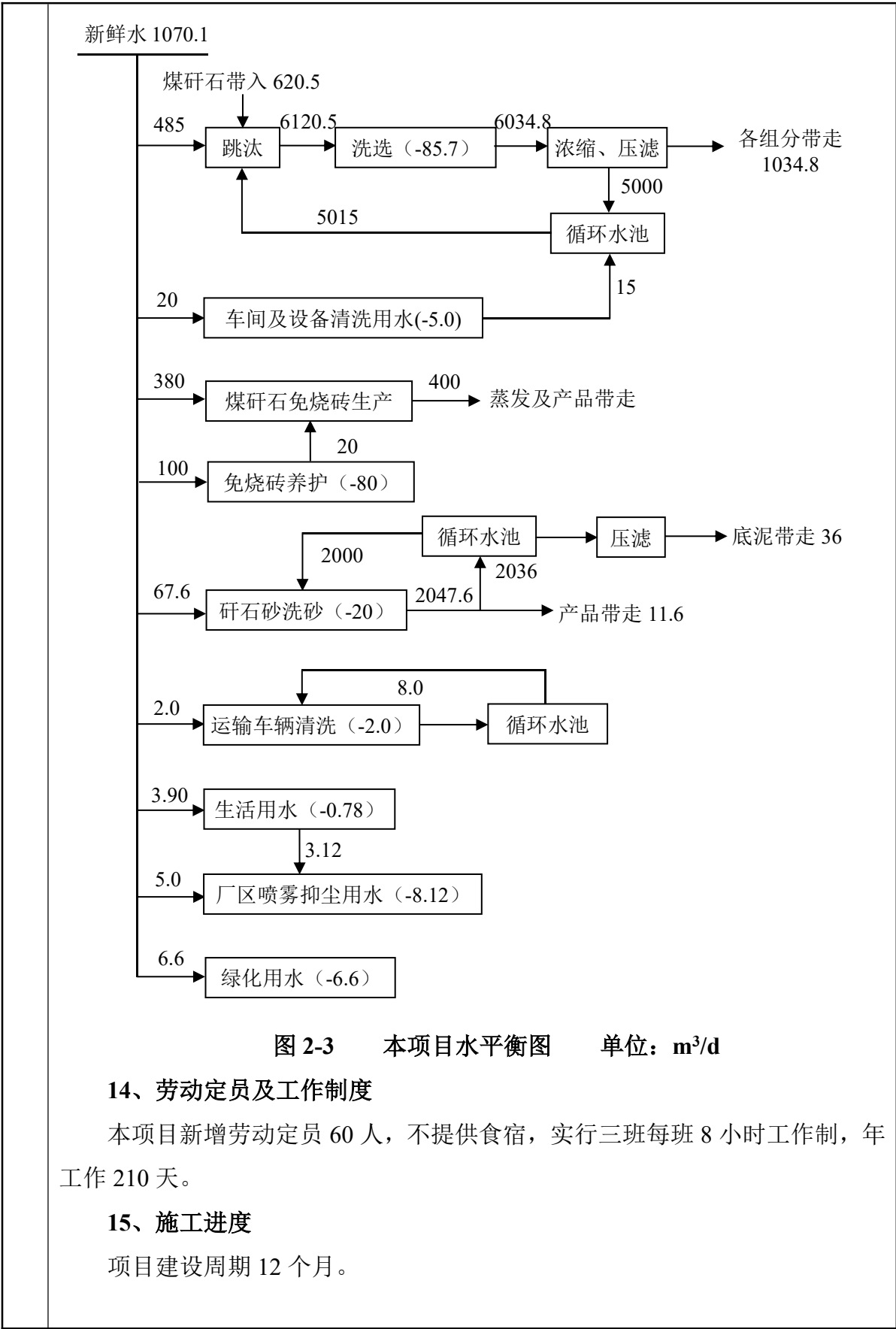
绿化用水：本项目新增绿化面积 2000m²，陕西省地方标准《行业用水定额》（DB 61/T943-2020）参照附属绿地通用值 3.3L/m²·d 计，绿化用水量 6.6m³/d，全部为新鲜水。

厂区喷雾抑尘用水：用水量 8.12m³/d，包括新鲜水 5.0m³/d，串级用水 3.12m³/d。

本项目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浓缩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机制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免烧砖养护时约 80% 的水量可被有效利用，其余 20% 形成地表径流通过养护区四周导流槽进入制砖车间的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物料搅拌工序；职工生活污水产生量按用量的 80% 计算，产生量为 3.12m³/d，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本项目给排水水量平衡一览表见表 2-19，项目水平衡图见图 2-3。

表 2-19 项目给排水水量平衡一览表 m³/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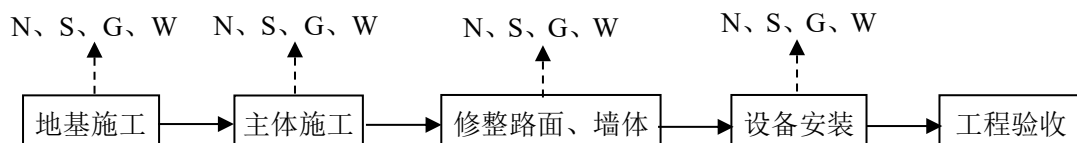
序号	用水工艺	总用水量	新鲜水量	物料带 入量	串级用 水量	循环 水量	损耗量	回用量	备注量
1	煤矸石洗选	6120.5	485	620.5	15	5000	85.7	--	0
2	车间及设备冲洗水	20	20	--	--	--	5.0	15	回用洗选
3	免烧砖生产	400	380	--	20	--	400	--	0
4	免烧砖养护	100	100	--	--	--	80	20	回用免烧 砖生产
5	矸石砂洗砂	2067.6	67.6	--	--	2000	67.6	--	0
6	运输车辆清洗	10	2.0	--	--	8	--	--	0
7	生活用水	3.9	3.9	--	--	--	0.78	3.12	回用泼洒 抑尘
8	绿化用水	6.6	6.6	--	--	--	6.6	--	0
9	抑尘用水	8.12	5	--	3.12	--	8.12	--	0
合计		8736.72	1070.1	620.5	38.12	7008	653.8	38.12	0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建设内容主要为开挖地基、主体施工、修整路面、墙体、设备安装、工程验收等。



图例：G 废气、N 噪声、S 固废

图 2-4 施工期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二、运营期

项目新建 120 万吨/年大宗固废处置综合利用生产线，主要包括 1 条 120 万吨/年煤矸石洗选生产线、1 条 1.5 亿块/年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线、1 条矸石加工生产线，本项目生产工艺总图见图 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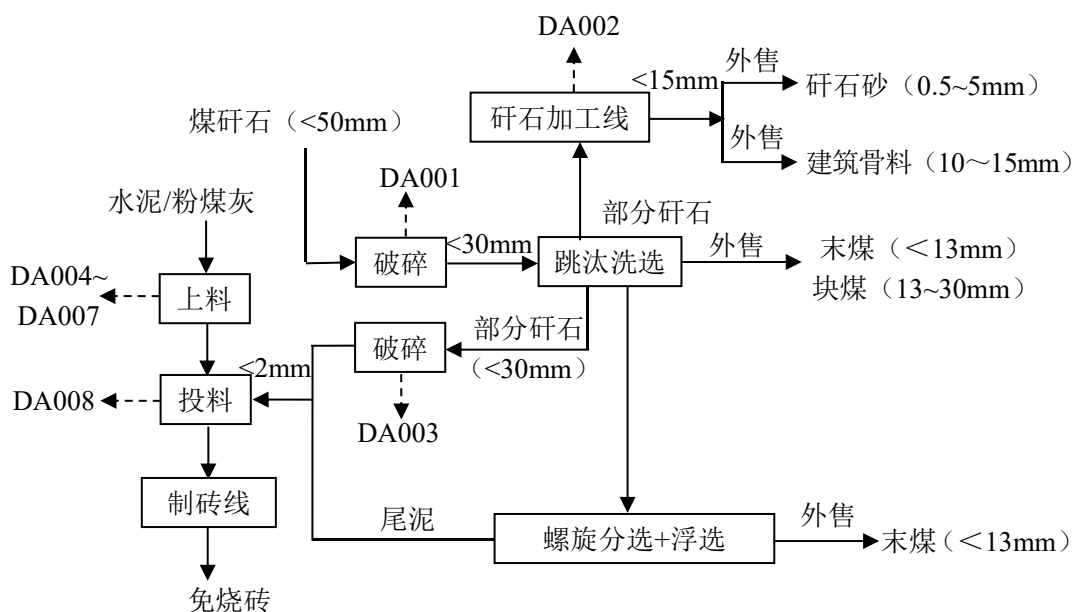


图 2-5 本项目生产工艺总图

1.煤矸石洗选工段

煤矸石洗选工段以煤矸石为原材料经备料、破碎筛分、跳汰洗选、螺旋分选、浮选、压滤等工序对煤矸石进行预处理，主要工艺流程叙述如下：

①备料

外购原料煤矸石采用自卸汽车苫盖后运至原料库，在封闭原料棚存储。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车辆运输粉尘 G1-1 和运输车辆清洗废水 W1-1，本项目采取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等措施减少车辆运输粉尘 G1-1 排放；运输车辆清洗废水 W1-1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②破碎筛分

外购原料煤矸石粒径为<50mm，首先进行初步破碎和筛分处理，破碎和筛分设施全部设置于封闭原料棚内。原料煤矸石先经铲车铲至破碎机内进行破碎，破碎后的物料进入筛分机（筛孔为 30mm），筛上物（大于 30mm 物料）返回破碎机继续破碎，出料粒径<30mm，筛下物（小于 30mm 物料）经皮带输送机送至跳汰机。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破碎废气 G1-2、筛分废气 G1-3，破碎机噪声 N1-1、筛分机噪声 N1-2。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 G1-2 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

③跳汰洗选工序

项目该工序采用跳汰机对预处理后的煤矸石进行洗选。其洗选原理为：密度不同的原料煤矸石在水介质中作垂直运动时按密度分层。密度小的矿粒位于上层，密度大的矿粒位于下层。其物料运动过程分为三步，a：在上升水流作用下，床层被冲起并逐渐松散，这时床层中的矿粒在水流的动力学作用下，首先被冲起的是密度小的细矿粒，其次是密度小的粗矿粒和密度大的细矿粒，最后是密度大的粗矿粒；b：在上升水流末期，床层得到充分地松散，矿粒开始陆续沉降和分层，密度大的粗矿粒沉得快，位于下层，其次是密度小的粗矿粒和密度大的细矿粒，密度小的细矿粒沉得最慢，位于上层；c：水流下降时，随着矿粒的沉降，床层逐渐紧密，粗矿粒沉到筛面上并失去活动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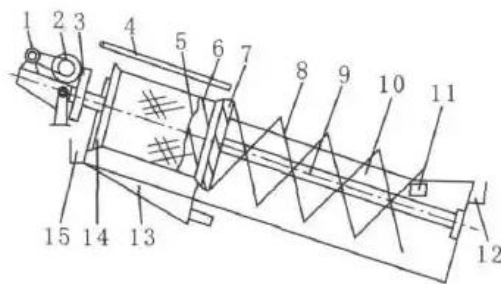
经备料工段预处理后符合入选要求的煤矸石经皮带输送机送入跳汰机进行分选作业，分选出的矸石经斗式提升机输送至产品棚中进一步利用；煤水混合物先经脱水筛（筛孔为 0.75mm）脱水，脱水筛筛上精煤先经过 13mm 振动筛进行分级，筛上物由皮带输送至产品库储存；13mm 振动筛筛下物再经 0.5mm 振

动筛和精煤脱水筛进行筛选，筛选后的筛上物经皮带输送至产品库储存，0.5mm 振动筛及精煤脱水筛筛下物进入浮选工段。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跳汰机设备噪声 N1-3、分级脱水筛噪声 N1-4、振动筛设备噪声 N1-5、精煤脱水筛设备噪声 N1-6。

④螺旋分选机及矿浆预处理

螺旋分选机通常由进料口、筒形筛体、排料口、返砂槽等装置组成，结构简图见下图。



1-电机； 2-减速机； 3-大齿轮； 4-冲洗水管； 5-筒形筛体； 6-内螺旋叶片； 7-进料器； 8-外螺旋叶片； 9-大轴； 10-槽体； 11-进料口； 12-溢流槽； 13-筛下接矿槽； 14-筛上排料口； 15-返砂槽

图 2-6 螺旋分选机结构示意图

螺旋分选机在煤矸石洗选过程中的工作原理是基于物料密度和粒度的差异，通过重力、离心力、水流剪切力和摩擦阻力的协同作用实现高效分离。具体而言，煤矸石混合物料以 20%~40% 的浆料浓度从螺旋槽体顶部均匀给入后，在沿螺旋斜面向下运动的过程中，低密度的精煤颗粒（密度通常小于 1.8g/cm^3 ）由于受到较强的水流浮力和较小的离心力作用，主要悬浮在浆料表层并沿着螺旋槽的内缘以较快的速度下滑；而高密度的矸石颗粒（密度大于 2.2g/cm^3 ）则因受到较大的离心力作用被甩向槽体外缘，同时由于其与槽体壁面产生较大的摩擦阻力，运动速度显著降低。在此过程中，通过调节冲洗水量形成的稳定薄流层可有效强化轻重物料的分层效果，经过 3-5 圈螺旋轨道的充分分选后，精煤产品从内缘排料口排出，矸石从外缘排料口排出。螺旋分选机溢流泵入浓缩池处理后循环回用，螺旋分选机底流为初步分离后的煤泥水，泵入矿浆预处理器进行浮选处理，同时矿浆预处理器加入浮选剂，搅拌均匀，使浮选入料达到稳定

的浓度。

本工序污染物为螺旋分选机设备噪声 N1-7、矿浆预处理器设备噪声 N1-8。

⑤浮选分离

经矿浆预处理器处理后达到稳定状态的煤泥浆进入浮选机进行分选。项目浮选机为机械搅拌式，由于叶轮旋转产生强烈搅拌，加之充气作用，在矿浆中产生大量大小不等的气泡，疏水的煤粒由于吸药剂而附着在气泡上，被气泡带到矿浆面聚集成所谓的矿化泡沫层，被刮泡器刮取作为精煤，亲水的矸石颗粒不与药剂作用，不粘附到气泡上，留在矿浆中，成为浮选尾矿浆。

本工序污染物主要为浮选机噪声 N1-9。

⑥产品处理

浮选过程被刮泡器刮取的精煤进入压滤机，经压滤脱水后即成品末煤，由密闭皮带机输送至产品库的精煤区储存；浮选机底部排出的浮选尾矿浆泵入浓缩池。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精煤压滤废水 W1-2、尾泥压滤废水 W1-3、压滤机设备噪声 N1-10 和尾泥 S1-1；精煤压滤废水 W1-2、尾泥压滤废水 W1-3 进入浓缩池进行絮凝沉淀，浓缩池上清液进入清水池回用于洗选工序，浓缩池沉淀物进入压滤机，压滤后的尾泥 S1-1 由皮带输送机送入矸石尾泥库暂存，用于免烧砖生产，压滤水进入清水池回用于洗选工段。

⑦储运工序

项目块煤、末煤经密闭皮带机送入储煤棚暂存，外售；跳汰产生的矸石和浮选产生的尾泥经密闭皮带机送入各生产车间暂存，项目产品和固体废物均采用密闭汽车运输。

煤矸石洗选工艺流程图见图 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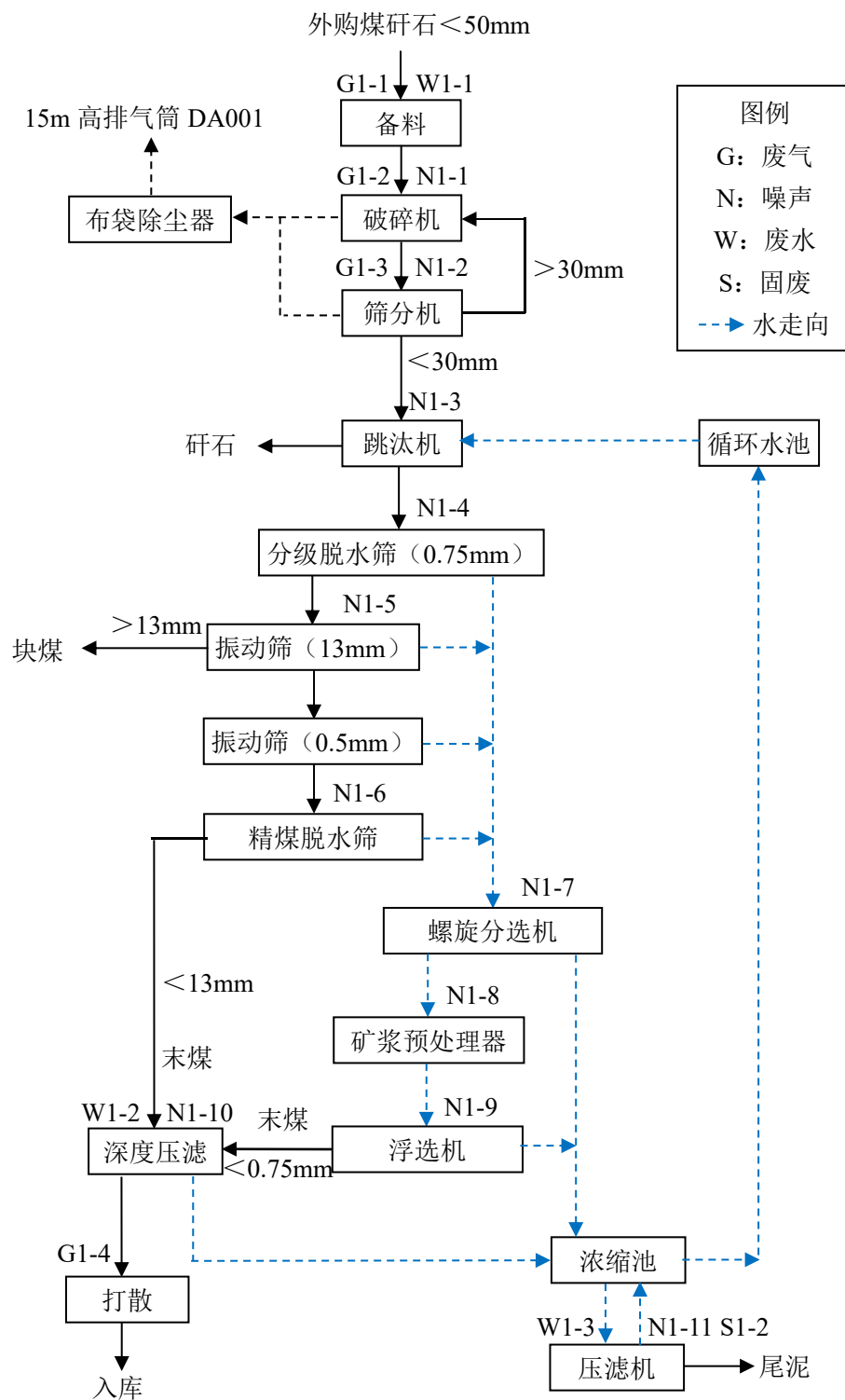


图 2-7 煤矸石洗选工艺流程图

2. 矸石加工生产线

矸石加工生产线以煤矸石预处理筛选产生的煤矸石为原料，经振动给料、破碎、

圆筒振动筛、制砂、洗砂等工序生产卵石砂和建筑骨料，主要工艺流程叙述如下： ①备料 卵石首先通过装载机送入受料坑，项目在物料转载点设置喷雾抑尘装置，进入受料坑的物料经密闭皮带输送廊道输送至破碎机。 ②破碎 上料完成后，物料进入破碎机进行再次破碎，破碎至粒径在$<15\text{mm}$。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破碎废气 G2-1 和设备噪声 N2-1，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口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③筛分 破碎后的物料进入筛分系统进行筛分，筛上物粒径$>15\text{mm}$，经回料皮带进入破碎机重新破碎；筛下的含水物料粒径$<10\text{mm}$，进入制砂工序；10~15mm 的碎石即为建筑骨料。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筛分废气 G2-2 和筛分系统设备噪声 N2-2，本项目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口口设置软帘，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④制砂 筛分后粒径$<10\text{mm}$ 原料进入制砂机后，首先会经过破碎过程。这一过程中，原料受到高速旋转的转子和冲击板的作用，受到强烈的冲击和碰撞。这种冲击和碰撞使得原料中的大块石料被破碎成较小的颗粒。经过初步破碎后，碎石颗粒会进一步进入筛网或分级器进行分级。筛网或分级器的作用是根据需要调整砂粒的粒径。通过调整筛网孔径或分级器的转速，可以控制砂粒的大小，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经过破碎、分级等步骤后，符合要求的砂料颗粒（$<5\text{mm}$）将通过出料口排出制砂机，成为最终的人工砂产品；$>5\text{mm}$ 的物料进入制砂机破碎系统重新破碎。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制砂废气 G2-3 和制砂机设备噪声 N2-3，本项目制砂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口口设置软帘，制砂废气收集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DA002）排放。 ⑤洗砂 将机制砂通过皮带输送机输送到洗砂机中，洗砂机通常由电动机驱动，内部叶轮旋转将机制砂和水充分搅拌，同时利用水的冲刷力和砂粒之间的摩擦力去除杂质，经过洗砂的机制砂含水量较高，需要进行脱水处理，经压滤脱水后即成品机制砂。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洗砂机设备噪声 N2-4、压滤机噪声 N2-5、压滤废水 W2-1 沉淀池底泥 S2-1，压滤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洗砂工序，沉淀池底泥回用于免
--

烧砖生产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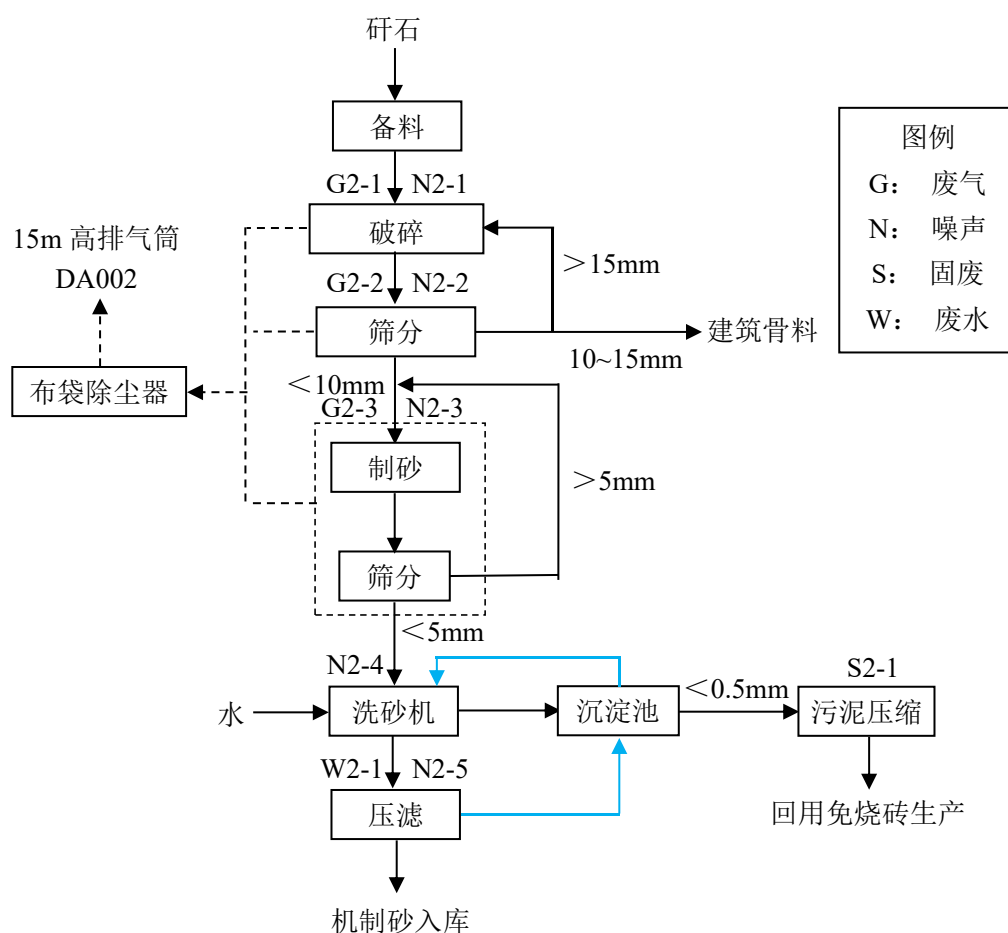


图 2-8 碎石加工生产工艺流程图

3.免烧砖生产工艺

碎石免烧砖生产线以碎石、尾泥、水泥、粉煤灰、增强剂等为原材料经破碎、筛分、计量、搅拌、布料、压振成型、养护、码垛等工序生产煤碎石免烧砖，其主要工艺流程叙述如下：

①备料工序

碎石免烧砖生产线以煤碎石洗选生产线产生的尾泥、碎石和外购的水泥、增强剂为原料生产免烧砖，洗选产生的碎石因粒度较大，需要进一步破碎，碎石首先通过装载机送入受料坑，项目在物料转载点设置喷雾抑尘装置，进入受料坑的物料经密闭皮带输送廊道输送至锤式破碎机，经破碎后的物料进入滚筒筛进行筛分，粒径大于 2mm 的物料进行二次粉碎，小于 2mm 的物料经皮带输送机输送至骨料仓。

散装水泥、粉煤灰由专用罐车运输进厂，卸料时通过管道以负压吸入料斗，再以压缩空气（正压）通过管道输送至筒仓。筒仓仓顶自带布袋除尘器，水泥/粉煤灰入仓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仓顶排气筒排放（排气口不低于 20m）。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破碎废气 G3-1、筛分废气 G3-2、粉料入仓废气 G3-3，破碎机噪声 N3-1、滚筒筛噪声 N3-2。备料工序破碎筛分均置于封闭车间内，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水泥仓、粉煤灰仓粉尘经各自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仓顶排气筒 DA004~DA007 排放（排气口不低于 20m）。 ②配料计量 将尾泥用装载机装入料仓，煤矸石经皮带输送机送至各骨料仓，各骨料仓均设置在封闭车间内，且项目在各料仓上方设置喷雾抑尘装置，料仓落料口下方设置配料机，分别对各种物料按配比称重，称好的物料由密闭皮带输送机输送到配料斗，然后由配料斗送至下方的搅拌机内进行搅拌。 粉料称量（水泥、粉煤灰）：通过自动控制系统开启粉料斗下方的蝶阀，粉料落入螺旋输送机，通过螺旋输送机送入称量斗称量，称好的粉料由料斗下的气缸开启蝶阀落入搅拌机内。 水计量：所需的水由水泵抽入水仓，计量好的水由增压泵抽出经喷水器喷入搅拌机。 增强剂：增强剂为液体，按照比例添加到水仓内。 各物料按照一定的配比（矸石：尾泥：水泥：粉煤灰：水为 4:4:2:2:1），通过各自计量装置计量后进入密闭双轴搅拌机内。项目粉料的输送、计量和投料等方式均为封闭式，骨料配料过程在封闭的厂房内进行，骨料输送利用密闭的皮带输送机输送。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物料计量时产生的投料废气 G3-4、物料输送过程中皮带连接点产生的运输废气 G3-5、水泵噪声 N3-3 和配料系统噪声 N3-4。项目在投料点、皮带连接点上方设置集气罩（共 2 个），投料、运输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8 排放。 ③搅拌-布料 各物料在搅拌机内进行强制搅拌，强制搅拌过程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砖的质量。搅拌在设定的时间内完成后送入模具中进行布料。 本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搅拌机运行产生的噪声 N3-5，搅拌机为全封闭结构。 ④压振成型 布料均匀后的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至制砖机，在压力作用下一次压制成型。此过程产生的成型不合格品返回搅拌工序重新搅拌，码垛好的成型砖坯由叉车运至车间养护。 本工序污染源主要为全自动制砖机噪声 N3-6 及不合格品 S3-1，不合格品收集
--	---

后回用于搅拌工序。

⑤养护及成品外售

砖坯在托板上码垛，通过叉车运至养护区进行露天喷水养护，使得水分在产品表面和内部均匀扩散，提高成品质量；自然养护周期 15 天，经养护后的合格产品在养护区暂存待售，不合格品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本工序主要污染源为养护废水 W3-1、码垛机噪声 N3-7、打包机噪声 N3-8。养护区四周设有导流槽，养护废水通过导流槽进入制砖车间配套的沉淀池内，沉淀后回用于物料搅拌工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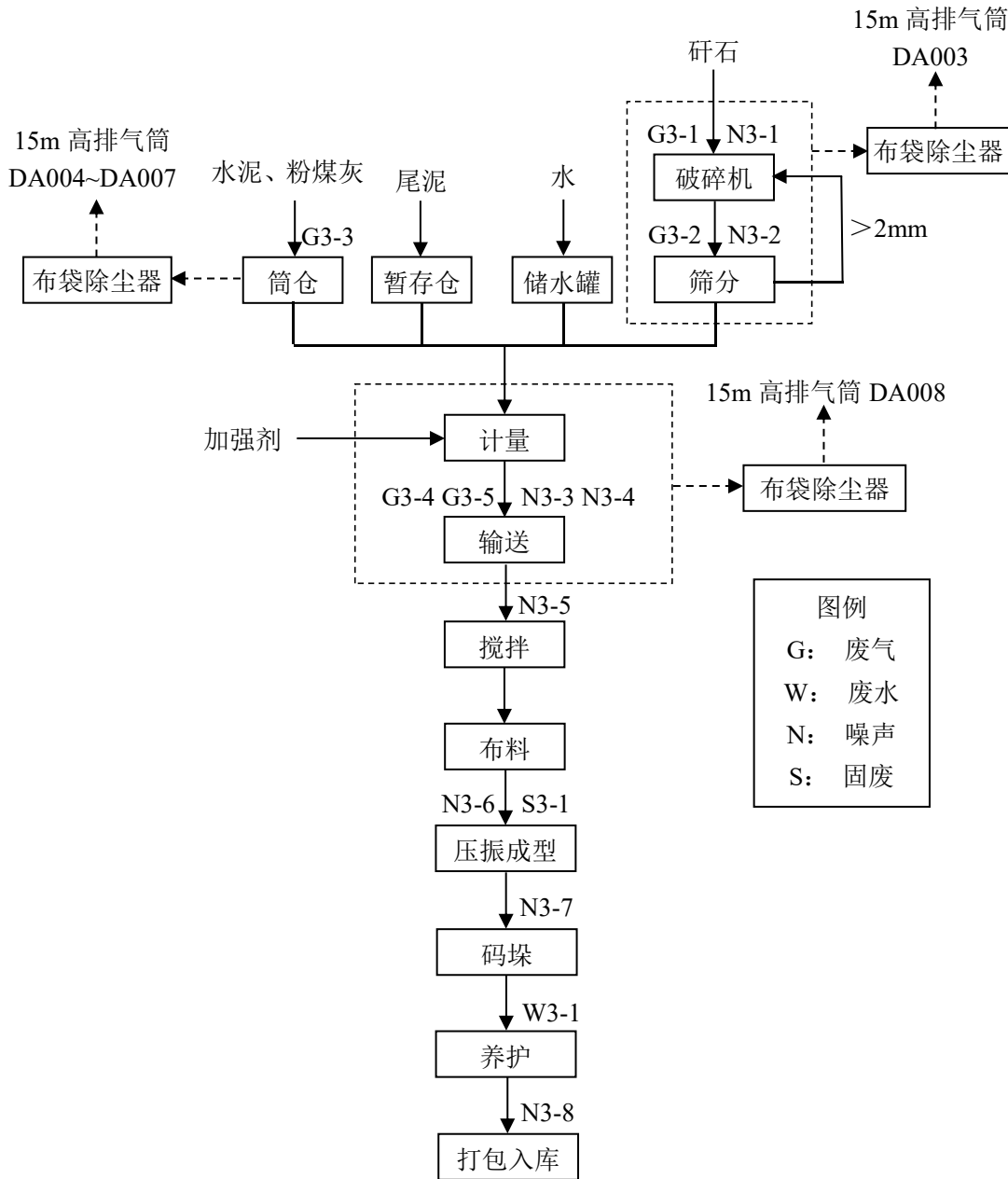


图 2-9 免烧砖生产工艺流程图

表 2-20 本项目产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生产线	节点	排污节点	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废气	煤矸石预处理	G1-1	车辆运输粉尘	颗粒物	连续	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等措施
		G1-2	破碎废气	颗粒物	连续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G1-3	筛分废气		连续	
	矸石加工生产线	G2-1	破碎废气	颗粒物	连续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G2-2	筛分废气		连续	
		G2-3	制砂废气		连续	
	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线	G3-1	破碎废气	颗粒物	连续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G3-2	筛分废气			
		G3-3	水泥入仓废气	颗粒物	连续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8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粉煤灰入仓废气	颗粒物	连续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8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G3-4	投料废气	颗粒物	连续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G3-5	运输废气		连续	
废水	煤矸石洗选线	W1-1	运输车辆清洗水	SS	间断	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W1-2	精煤压滤废水	SS	间断	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W1-3	尾泥压滤废水		间断	
	矸石加工生产线	W2-1	机制砂压滤废水	SS	间断	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免烧砖生产线	W3-1	免烧砖养护废水	SS	间断	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
	车间清理	W4	地面及设备冲洗废水	SS	间断	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职工生活	W5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N	间断	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置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噪声	煤矸石洗选线	N1-1	破碎机	A 声级	连续	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N1-2	筛分机		连续	
		N1-3	跳汰机		连续	
		N1-4	分级脱水筛		连续	
		N1-5	振动筛		连续	

续表 2-20 本项目产排污节点一览表						
类别	生产线	节点	排污节点	污染物	排放规律	处理措施及排放去向
噪声	煤矸石洗选线	N1-6	精煤脱水筛	A 声级	连续	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N1-7	螺旋分选机		连续	
		N1-8	矿浆预处理器		连续	
		N1-9	浮选机		连续	
		N1-10	压滤机		连续	
	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线	N3-1	破碎机		连续	
		N3-2	滚筒筛		连续	
		N3-3	水泵		连续	
		N3-4	配料系统		连续	
		N3-5	搅拌机		连续	
		N3-6	全自动制砖机		连续	
		N3-7	码垛机		连续	
		N3-8	打包机		连续	
	矸石加工生产线	N2-1	破碎机		连续	
		N2-2	筛分系统		连续	
		N2-3	制砂机		连续	
		N2-4	洗砂机		连续	
		N2-5	压滤机		连续	
固废	煤矸石洗选工段	S1-1	浓缩压滤	尾泥	间断	用于免烧砖生产
	矸石加工生产线	S2-1	污泥压缩	尾泥	间断	回用于免烧砖生产
	煤矸石免烧砖生产线	S3-1	压制成型	不合格品	间断	回用于生产
	废气处理	S4	除尘	除尘灰	间断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设备维修	S5	维修保养	废机油、废机油桶	间断	危废贮存库暂存后定期送资质单位处理
	职工生活	S6	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环境污染问题。
----------------	-----------------------------------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1、环境空气

①区域环境空气质量达标情况判定

根据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2025年1月21日发布的《2024 年 12 月及 1～12 月全省环境 空气质量状况》中神木市相关数据进行判定。

表3-1 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表

县区名称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μg/m³	标准值μg/m³	达标率%	达标情况
神木市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33	40	8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64	70	9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29	35	82.9	达标
	CO	第95百分位数24h均值	1200	4000	30.0	达标
	O ₃	第90百分位数日最大8h 平均值	157	160	98.1	达标

根据上表可知，2024年神木市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②环境空气质量补充监测（TSP）

TSP 引用《神东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改扩建工程项目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监测报告 QYHB2310206）中的监测数据，由陕西青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11 月 5 日监测，共监测 3 天。

A.监测因子

根据本项目污染物排放特征确定补充调查因子为 TSP。

B.监测布点

监测点位见表 3-2。

表 3-2 TSP 监测布点情况

监测点位		坐标		相对本项目厂址方位及距离		监测因子	监测时段
陕西凯悦实业有限公司神东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南侧		E110.365198° N39.117269°		NE	3.84km	TSP	24 小时平均

C.监测周期和频次

监测周期：连续监测 3 天。

监测频次：TSP 的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每天连续采样 24 小时，监测期间同步观测气温、气压、风向、风速等气象资料。

D.监测结果

评价区环境空气现状监测及评价结果见表 3-3。

表 3-3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结果

监测因子	监测点	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标准限值 ($\mu\text{g}/\text{m}^3$)	标准指数	超标率	最大超标 倍数
TSP	陕西凯悦实业有限公司神东 凯悦神木煤炭集运站南侧	104~116	300	0.35~0.39	0	0

由上表可以看出，监测点 TSP 质量浓度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修改单中二级标准。

2、地表水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所在流域属于窟野河流域，根据《榆林市 2025 年 5 月份地表水环境质量月报》中窟野河流域草垛山监测断面水质情况可知，窟野河流域草垛山监测断面水质属于 II 类水质，窟野河水质目标为 III 类，地表水环境质量达标。

3、地下水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地下水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本次评价引用《神木市超源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120 万吨/年洗煤生产线技改扩建环境质量现状监测》数据，留作背景值。监测日期 2023 年 2 月 16 日，满足资料引用要求。

(1) 监测点位及监测因子

表 3-4 地下水监测点位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位	与本项目厂址		监测因子
		相对方位	相对距离	
D1	厂址东北侧	NE	2915m	K^+ 、 Na^+ 、 Ca^{2+} 、 Mg^{2+} 、 Cl^- 、 SO_4^{2-} 、 CO_3^{2-} 、 HCO_3^-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砷、汞、铬（六价）、总硬度、铅、氟化物、镉、铁、锰、溶解性总固体、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

(3) 地下水水质监测及评价

地下水监测数据及评价结果见下表 3-5。

表 3-5 地下水现状评价结果统计 单位: mg/L(除 pH 外)				
监测项目	单位	标准值	监测值	达标情况
pH 值	——	6.5~8.5	7.6	达标
氨氮	mg/L	≤0.5	0.24	达标
硝酸盐 (以 N 计)	mg/L	≤20	4.3	达标
亚硝酸盐 (以 N 计)	mg/L	≤1.0	0.014	达标
砷	mg/L	≤0.01	0.0003ND	达标
汞	mg/L	≤0.001	0.00051	达标
镉	mg/L	≤0.001	0.001ND	达标
铅	mg/L	≤0.001	0.001ND	达标
铁	mg/L	≤0.001	0.24	达标
锰	mg/L	≤0.001	0.01ND	达标
铬 (六价)	mg/L	≤0.05	0.016	达标
挥发性酚类	mg/L	≤0.002	0.0003ND	达标
氟化物	mg/L	≤1	0.135	达标
总大肠菌群	MPN ^b /100mL	≤3.0	ND	达标
菌落总数	CFU/mL	≤100	93	达标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000	1512	不达标
总硬度	mg/L	≤450	215	达标
K ⁺	/	/	1.53	/
Na ⁺	mg/L	≤200	10.3	达标
Ca ²⁺	/	/	69.1	/
Mg ²⁺	/	/	8.59	/
CO ₃ ²⁻	/	/	5ND	/
HCO ₃ ⁻	/	/	223	/
Cl ⁻	mg/L	≤250	16.6	达标
SO ₄ ²⁻	mg/L	≤250	38.2	达标
注: ND 表示未检出。				
根据监测结果,溶解性总固体出现超标现象,主要原因是区域地质因素,项目所在区域其他地下水监测因子均符合《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作为本项目地下水环境质量背景值。				

环 境 保 护 目 标	4、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厂界外周边 50m 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因此不开展声环境现状监测工作。 5、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故不进行生态现状调查。 6、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对环境的影响。 7、土壤 本项目无土壤污染途径,无需进行监测。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所在区域无重点保护文物及珍稀动植物资源、水源地、自然保护区等敏感点。根据项目工程特点、评价区域环境特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 3-6。 表 3-6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th>保护目标</th><th colspan="2">坐标/ 经度/° 纬度/°</th><th>保护内容</th><th>方位</th><th>最近距离 (m)</th><th>功能要求</th></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大气环境</td><td>马贵火盘</td><td>110.324833</td><td>39.105957</td><td>20 人</td><td>SE</td><td>170</td><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td></tr> <tr> <td>折家火盘</td><td>110.329417</td><td>39.111297</td><td>50 人</td><td>NE</td><td>180</td></tr> <tr> <td>地下水</td><td colspan="6">项目所在区域</td><td>《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td></tr> <tr> <td>声环境</td><td colspan="6">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td><td>《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td></tr> <tr> <td>生态环境</td><td colspan="6">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td><td>--</td></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经度/° 纬度/°		保护内容	方位	最近距离 (m)	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马贵火盘	110.324833	39.105957	20 人	SE	1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折家火盘	110.329417	39.111297	50 人	NE	180	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目标	坐标/ 经度/° 纬度/°		保护内容	方位	最近距离 (m)	功能要求																																													
大气环境	马贵火盘	110.324833	39.105957	20 人	SE	17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及修改单二级标准																																													
	折家火盘	110.329417	39.111297	50 人	NE	180																																														
地下水	项目所在区域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50 米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环境	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工业集中区,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																																													

污
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 废气

施工期：扬尘执行陕西省地方标准《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
(DB61/1078-2017) 表 1 规定的浓度限值。

表 3-7 施工期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项目	污染物	监控点	限值	标准来源
土方及地基	扬尘	周界外浓度最	0.8 mg/m³	《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 (DB61/1078-2017)表1规定的浓度限值
基础结构及装饰		高点浓度限值	0.7 mg/m³	

运营期：运营期废气执行标准见表 3-8。

表 3-8 运营期废气排放标准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气筒高度	标准限值	执行标准
有组织 废气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颗粒物	15m	80mg/m³ 或去 除率>98%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 准》(GB20426-2006)中表 4 中排放限值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 制砂废气 DA002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 废气 DA003	颗粒物	15m	30mg/m³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颗粒物	15m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颗粒物	20m	20mg/m³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1 相关要求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20m		
无组织 废气	生产过程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	周界外浓度最 高点 ≤1.0mg/m³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 标准》（GB29620-2013）及 其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界 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注：*本项目涉及煤炭工业、砖瓦行业及机制砂制造行业，无组织颗粒物涉及 3 个标准，具体如下：
①根据《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规定，周界外浓度最高点为监控点与参
考点浓度差值执行≤1.0mg/m³ 的限值；
②根据《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规定，企业边界大
气污染物任何 1 小时颗粒物平均浓度执行≤1.0mg/m³ 的限值；
③根据《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规定，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任何 1
小时颗粒物平均浓度执行≤1.0mg/m³ 的限值。
综合上述标准规定，按照最严原则，结合本项目行业特点，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标准值应为：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任何 1 小时颗粒物平均浓度执行≤1.0mg/m³ 的限值且监控点。

	(2) 废水 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矸石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免烧砖养护废水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厂区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3) 噪声 项目施工期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的相关标准；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 3-9。 表 3-9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table><tr><th>污染源</th><th>厂界</th><th>时段</th><th>标准值</th><th>执行标准</th></tr><tr><td rowspan="2">施工期</td><td rowspan="2">场界</td><td>昼间</td><td>70dB（A）</td><td rowspan="2">《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td></tr><tr><td>夜间</td><td>55dB（A）</td></tr><tr><td rowspan="2">运营期</td><td rowspan="2">各厂界</td><td>昼间</td><td>65dB（A）</td><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td></tr><tr><td>夜间</td><td>55dB（A）</td></tr></table> (4) 固体废物 一般固体废物贮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贮存过程满足相应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	污染源	厂界	时段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施工期	场界	昼间	70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夜间	55dB（A）	运营期	各厂界	昼间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	夜间	55dB（A）
污染源	厂界	时段	标准值	执行标准																
施工期	场界	昼间	70dB（A）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523-2011）																
		夜间	55dB（A）																	
运营期	各厂界	昼间	6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																
		夜间	55dB（A）																	
总量控制指标	依据《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审核及管理暂行办法》（环发[2014]197 号），结合项目工艺特征和排污特点，本项目纳入排污许可管理的大气污染物为 SO₂、NO_x，本项目无生产、生活废水外排，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情况为： SO₂: 0t/a, NO_x: 0t/a; 化学需氧量: 0t/a, 氨氮: 0t/a。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项目施工期对周围环境造成的影响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和固体废物，项目施工期环境影响较小，提出相应的污染防治措施和管理要求后，可使项目建设造成的不利影响降到最低。 1、施工期扬尘防治措施 根据《陕西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21 年修正版）、《陕西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措施 16 条》、《陕西省建筑施工扬尘治理行动方案》、《榆林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榆林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四届]第十三号）及工地扬尘治理的“六个 100%”相关要求，为减轻项目施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拟采取如下措施： （1）实行封闭施工，建筑施工现场设立防风抑尘网，施工现场地面 100%硬化； （2）施工现场裸露场地采用遮阳网进行 100%覆盖，并随时洒水抑尘。工程建设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堆放时间不得超过三天，堆放期间应全遮盖，无污染。清运时按批准路线和时限，渣土车辆 100%密闭运输； （3）施工过程中混凝土全部采用商品混凝土，厂区内不设混凝土搅拌站； （4）土方作业，采取洒水压尘措施，缩短起尘操作时间；气象预报风速达到四级以上或者出现重污染天气状况时，应停止土石方作业工程施工； （5）施工期厂区内设置车辆清洗设施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设施，运送建筑物料的车辆驶出时当 100%进行冲洗，防止泥水溢流，周边一百米以内的道路应当保持清洁，不得存留建筑垃圾和泥土。 在施工中要加强管理、切实落实好以上措施，施工场地产生的扬尘及废气，经过减少或延缓对其影响较小，同时该环境影响将随施工的结束而消失，可满足《施工场界扬尘排放限值》（DB61/1078-2017）中标准。 由以上分析可知，项目施工期对周围大气环境产生影响较小。 2、施工期废水防治措施 项目施工期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生活污水为盥洗废水，水量较少可直接用于地面抑尘，施工期采用临时旱厕，定期消毒、清淘用于农肥。施工设备清洗废水经临时排水管道进沉淀池，沉淀后用于工地洒水抑尘，
---	---

废水不外排。综上，项目施工期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3、施工噪声防治措施

施工期噪声来自不同的施工阶段所使用的不同施工的非连续性作业噪声，具有阶段性、临时性和不固定性等特点，因此管理显得尤为重要。施工现场的噪声管理必须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加强管理，文明施工。为有效降低施工噪声，现就施工期噪声控制措施提出以下要求：

(1) 严格控制施工时间，合理安排施工计划，避开夜间（22：00~06：00）、午休时间动用高噪声设备，以免产生扰民现象。

(2) 严格使用商品混凝土，与施工场地设置混凝土搅拌机相比，商品混凝土具有占地少、施工量少、施工方便、噪声污染小等特点，同时可大大减少水泥、砂石的汽车运量，减轻道路交通噪声及扬尘污染。

(3) 施工物料及设备运入、运出，车辆应尽可能避开夜间（22：00~06：00）运输，避免沿途出现扰民现象。

(4) 严格操作流程，降低人为噪声。不合理的施工操作是产生人为噪声的主要原因，如脚手架的安装、拆除、钢筋材料的装卸过程产生的金属碰撞声；运输车辆进入工地应减速，减少鸣笛等。

(5) 采取适当措施，降低噪声，对位置相对固定的机械设备，如切割机、电锯等，应设置在棚内。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的规定。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弃物主要是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以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均属一般固体废物。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按市政部门要求送至指定地点统一处置；生活垃圾统一送至垃圾填埋场处理。

5、施工振动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振动源主要为打桩机、混凝土振捣过程等设备产生的振动，其特点是间歇或阵发性的，并具备流动性的特征。为减少施工振动对敏感点的影响，结合施工进度，采取如下防治措施：

(1) 施工单位应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做到文明施工，除工程必须外，严禁在中午 12:00~14:00、夜间 22:00~6:00 期间进行施工。

(2) 项目施工布置时将产振源强较高的施工设备置于远离敏感点的一侧，并做好基础减振，设备与基础或连接部位之间可采用弹簧减震、橡胶减震技术，可减震至原动量 1/10~1/100，降噪 20~40dB (A)，可大大减轻噪声对周围环境敏感点的影响。

通过采取以上措施，施工场界噪声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规定。

6、生态影响防治措施

本项目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工程施工期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不大，而且均属于短期影响和可逆影响，在采取适当措施后，施工期对环境的影响是可以接受的，生态保护、恢复及补偿措施如下：

(1)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意识；

(2) 对工程建设中引起的水土侵蚀制定相关的防治对策；

(3) 科学施工，严格管理，采用先进技术，提高工效，缩短工期以尽早结束施工过程，减少施工期对环境造成的影响。

7、防沙治沙

本项目位于陕西省榆林市神木市，根据《陕西省防沙治沙规划》(2021—2030 年)，属于长城沿线毛乌素沙漠治理区。项目建设会改变地貌类型，建成后厂区内采取绿化等措施，最大程度降低对生态影响。本次评价要求建设单位采取以下措施进行防沙治沙：

①项目施工期间加强施工管理，做好项目周边原有植被的保护，按指定路线运输设备，不得破坏运输道路两侧的植被。

②结合厂区布局，在本项目范围内不能有裸露土地，如有裸露空地，应进行种树或者种草，以防止水土流失。

采取以上措施，可有效防止土地沙化，故本项目建设不违背“防沙治沙要求”。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废气包括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其中有组织废气包括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和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1) 有组织废气 ①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项目煤矸石破碎筛分工序、物料输送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排放。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40000m³/h，处理效率 99%，粉尘收集效率 95%。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煤炭开采和洗选行业系数手册里的破碎筛分产污系数为 0.67kg/t-原料计算，本项目年破碎煤矸石 120 万吨，粉尘产生量 804/a，粉尘收集量 763.8t/a。本工序年运行时间 5040h，收集进入废气治理系统的颗粒物速率 151.55kg/h，颗粒物浓度 3788.8mg/m³，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1.516kg/h，排放浓度 37.9mg/m³，年排放量为 7.638/a。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表 4 相关要求。 ②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项目矸石破碎、筛分、制砂工序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制砂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含尘废气经集气管道收集后送布袋除尘器处理，然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40000m³/h，处理效率 99%，粉尘收集效率 95%。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 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行业系数手册里的破碎筛分产污系数为 1.89kg/t-原料计算，本项目年破碎、筛分煤矸石 52.0 万吨，粉尘产生量 982.8t/a，粉尘收集量 933.66t/a。本工序年运行时间 5040h，收集进入废气治理系统的颗粒物速率 185.25kg/h，颗粒物浓度 4631.3mg/m³，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1.853kg/h，排放浓度 46.3mg/m³，年排放量为 9.337t/a。满足《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表 4 中排放限值，对环境影响较小。
--------------	---

③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免烧砖生产线洗选矸石破碎筛分工序、物料输送均在全封闭厂房内进行，破碎机、筛分机采用封闭设备，进出料口设置软帘，破碎筛分废气经集气管道引入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布袋除尘器风机风量 8000m³/h，处理效率 99%，粉尘收集效率 95%。参照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的 3031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中破碎筛分产污系数为 1.23 千克/万块标砖计算，免烧砖生产线折合标砖产能为 3.1628 亿块/年，粉尘产生量 38.902t/a，粉尘收集量 36.957t/a。本工序年运行时间 5040h，收集进入废气治理系统的颗粒物速率 7.719kg/h，颗粒物浓度 964.9mg/m³，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排放速率为 0.077kg/h，排放浓度 9.6mg/m³，年排放量为 0.370t/a。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④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本项目新建 2 座 1000t 水泥筒仓，水泥上料过程中罐顶压力平衡口处有粉尘溢出，工程设计水泥筒仓采用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与罐顶压力平衡器连接。水泥筒仓含尘废气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各自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年使用水泥使用量 15.0 万 t，采用 100t/h 气力输送设备入仓，水泥仓入仓时间为 1500h/a。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水泥输送储存产排污系数，废气量为 41.8Nm³/吨-水泥，颗粒物产生量为 0.19kg/吨-水泥，则本项目水泥筒仓废气量为 627 万 Nm³/a，颗粒物产生量为 28.5t/a，颗粒物产生浓度 4545mg/m³，产生速率为 19kg/h，布袋除尘器采用 PTEE 覆膜滤料，处理效率为 99.7%，则本项目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中颗粒物排放量为 0.086t/a，排放速率 0.057kg/h，排放浓度为 13.6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1 相关要求。

⑤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本项目新建 2 座 1000t 粉煤灰筒仓，粉煤灰上料过程中罐顶压力平衡口处有粉尘溢出，工程设计粉煤灰筒仓采用设备自带的袋式除尘器与罐顶压力平衡器连接。粉煤灰筒仓含尘废气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各自经 1 根 20m 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年使用粉煤灰使用量 15.0 万 t，采用 100t/h 气力输送设备入仓，

粉煤灰仓入仓时间为 1500h/a。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水泥输送储存产排污系数，废气量为 41.8Nm³/吨-水泥，颗粒物产生量为 0.19kg/吨-水泥，则本项目粉煤灰筒仓废气量为 627 万 Nm³/a，颗粒物产生量为 28.5t/a，颗粒物产生浓度 4545mg/m³，产生速率为 19kg/h，布袋除尘器处理采用 PTEE 覆膜滤料，效率为 99.7%，则本项目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中颗粒物排放量为 0.086t/a，排放速率 0.057kg/h，排放浓度为 13.6mg/m³，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1 相关要求。

⑥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本项目免烧砖生产线在物料计量投料及运输时会产生废气，项目在投料点、皮带连接点上方设置集气罩（共 4 个），投料、运输废气经集气罩收集并通过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 DA008 排放。风机风量为 15000m³/h，工作时间 5040h/a，集气罩收集效率 80%，除尘器除尘效率为 99%。

参照《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中 3021 轻质建筑材料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系数表中物料输送储存环节颗粒物产生量 0.19 千克/吨-产品。本项目煤矸石水泥砖产品产量为 79.07 万 t/a，则粉尘产生量 150.233t/a，收集量 120.186t/a，本项目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中颗粒物产生速率 23.846kg/h，产生浓度为 1589.7mg/m³，排放速率为 0.238kg/h，排放浓度为 15.9mg/m³，排放量 1.202t/a，《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2）无组织废气

①煤矸石破碎、筛分及水泥投料运输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粉尘

由于集气罩无法全部收集，因此会存在一部分废气无组织排放。本项目各种破碎、筛分及水泥投料运输工序未收集到的粉尘总量为 121.332/a，本项目破碎、筛分工序均在全封闭车间内进行，且配套雾炮机洒水抑尘，沉降效率可达 95%，故破碎、筛分、水泥投料、运输废气集气罩未收集到的粉尘排放量为 6.067t/a。

②物料装卸、储运、转载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

项目设全封闭车间库房，物料在厂区输送转运、装载等过程中均有无组织粉尘排放。参照《榆林市环保型储煤场建设整治实施方案》（榆政能发[2018]253

号)等文件要求,环评要求物料采取皮带运输机及封闭廊道,物料输送设备的机头溜槽上加设盖罩,进料端加胶皮挡帘等措施。同时要求各落料点及转载点均设置喷雾洒水装置,可有效抑制粉尘外逸。在采取上述措施后,原料厂内转运、转载粉尘产生、排放量较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物料装卸过程起尘量计算公式如下:

$$Q=1133.33U^{1.6}H^{1.23}e^{-0.28w}$$

式中:Q—装卸粉尘起尘量,mg/s;

H—物料落差,1.5m;

U—气象平均风速,0.5m/s(装卸过程位于库房内部);

W—物料含水率,%;

项目每车可运输量按40吨计,卸车物料主要为煤矸石,总卸车量120万t,则年需要卸车车次为30000次,卸车时间按2分钟/次,装车主要为矸石砂、块煤、末煤、建筑骨料等外运,总装车量74万t/a,装车车次为18500次,装车时间按5分钟/次,经计算,物料装卸车粉尘产生量为5.326t/a,通过库房内设置雾炮洒水装置,采取洒水降尘来降低扬尘的产生量,粉尘抑尘效率可达95%,则粉尘排放量0.260t/a,排放速率约为0.052kg/h。

③道路运输扬尘

本项目原料、产品等物料(运输量约271.32万t/a)均由汽车运输,车辆行驶必然产生一定量的扬尘,在一定的气象条件下,扬尘量与路面平整度、湿度及车况有关,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量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车辆运输产生的扬尘参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大气可吸入颗粒物一次源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等5项技术指南的公告(公告2014年第92号)中《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中的道路扬尘源排放量计算方法进行计算。项目外运道路为混凝土道路,采用铺装道路计算公式。

运输道路扬尘排放系数计算公式如下:

$$E_{Pi} = k_i \times (sL)^{0.91} \times (W)^{1.02} \times (1 - \eta)$$

式中:

E_{Pi} ——铺装道路扬尘中颗粒物排放系数,g/km。

k_i ——产生的扬尘中颗粒物的粒度乘数，其取值见《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中表 5，取 $k_i=3.23\text{g/km}$ 。

sL ——道路积尘负荷，参考《防治城市扬尘污染技术规范》（HJ/T393-2007）中附录 C 道路积尘负荷限定标准参考值中支路参考值，取 $sL=5.0\text{g/m}^2$ 。

W ——平均车重，取 $W=50\text{t}$ 。

η ——污染控制技术对扬尘的去除效率，取值参照《扬尘源颗粒物排放清单编制技术指南（试行）》中表 6，并结合本项目治理措施特点，本项目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清扫、洒水，出入车辆冲洗，厂内行驶限速，严禁超载，取 $\eta=85\%$ 。

根据上述公式及相关参数，计算项目运输道路扬尘排放系数。

表 4-1 运输道路扬尘排放系数计算参数及结果

项目	$k_i(\text{g/km})$	$sL(\text{g/m}^2)$	$W(\text{t})$	$\eta(\%)$	$E_{pi}(\text{g/km})$
取值	3.23	5.0	50	85	173.8

通过上述公式计算，项目运输道路扬尘排放系数为 173.8g/km 。

运输道路粉尘排放总量计算公式如下：

$$W_{Pi} = E_{Pi} \times L_R \times N_R \times (1 - \frac{n_r}{365}) \times 10^{-6}$$

式中：

W_{pi} ——道路扬尘源中颗粒物的总排放量，t/a。

E_{pi} ——道路扬尘源中颗粒物平均排放系数， $\text{g}/(\text{km}\cdot\text{辆})$ 。

L_R ——道路长度，km。

N_R ——一定时期内车辆在该段道路上的平均车流量，辆/a。

n_r ——不起尘天数，项目年工作 210d，使用一年中降雨量大于 0.25mm/d 的天数表示，根据当地气象统计资料，降雨天数约为 55 天。

项目原料等物料均由汽车运输，年运输总量约 271.32 万 t，根据上述公式及相关参数，计算项目车辆运输扬尘量见下表。

表 4-2 车辆运输扬尘量计算

项目	$E_{pi}(\text{g/km})$	$L_R(\text{km})$	$N_R(\text{辆/a})$	$n_r(\text{d})$	$W_{pi}(\text{t/a})$
物料运输	173.8	0.3	54264	55	2.403

汽车行驶时产生的扬尘污染对道路两侧 2~30m 范围内的影响较大，可能造成

道路扬尘、污染道路两侧的环境。为了减少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项目运输应采取以下措施：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清扫，并洒水抑尘；厂区出入口设1套车辆冲洗装置，防止车辆带泥上路，洗车废水经沉淀后循环利用，定期补充新水；加强运输管理，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10km/h，运输物料的汽车不应该超载。根据以上公式核算本项目车辆运输扬尘产生量2.403t/a，排放速率为0.478kg/h。根据分析可知，在采取本评价要求措施的前提下，道路扬尘排放量较少，对区域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大宗物料清洁运输要求：企业清洁运输比例2025年应达到30%以上，2027年应达到70%以上；企业需建设门禁系统和视频监控系统，监控并记录运输车辆进出厂区情况，禁止不符合要求的车辆进出厂区。门禁系统应具备自动识别车牌、自动抬杆并实时记录车牌信息并保存的功能。视频监控数据应至少保存六个月，企业生产运营不足六个月的，按实际投入运营时间确定保存时间；企业应建立清洁运输台账，根据台账等数据资料判断企业清洁方式运输比例是否满足要求。台账应记录车辆的排放等级、运输方式等信息。

（3）非正常工况

项目非正常工况主要袋式除尘器故障，废气净化系统故障时，及时将生产设备停止工作，并按照操作规程检修，废气净化系统故障的情况发生频率较低，一般低于1次/年，持续时间可控制在1h之内，按照效率降低至0%核算，预计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量见下表。

表 4-3 非正常工况污染物排放量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量 (kg/a)	发生频次	持续时间	应对措施
矽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颗粒物	4631.3	185.25	185.25	1次/年	小于1h	停产检修

（4）污染防治可行性技术分析

本项目破碎、筛分、粉料入仓、粉料投料、粉料运输废气采用布袋除尘工艺处置，布袋式除尘器是一种自动清灰结构的单体除尘设备，在水泥、矿粉、采矿、冶金、建材、机械、化工、粮食加工等工矿企业广泛，用于过滤气体中的细小的，非纤维性的干燥粉尘或在工艺流程中回收干燥粉料的一种除尘设备，布袋除尘器

除尘效率高达 99%以上。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陶瓷砖瓦工业》(HJ954—2018)、《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治理》(HJ 1033—2019)，袋式除尘器为治理生产过程中产生颗粒物的可行性技术。因此，项目破碎、筛分、粉料入仓、粉料投料、粉料运输废气处理工艺技术可行。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见表 4-4；项目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表见 4-5、4-6；大气污染物排放量核算表见 4-7、4-8、4-9。

表 4-4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a)
		核算 方法	废气产 生量 (m³/h)	产生浓 度 (mg/m³)	产生速 率(kg/h)	工艺	效 率%	是否可 行技术	核算 方法	废气排 放量 (m³/h)	排放浓 度 (mg/m³)	排放速 率(kg/h)	排放量 (t/a)	
煤矸石破碎筛分 废气 DA001	颗粒物	系数 法	40000	3788.8	151.55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 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99	是	系数 法	40000	37.9	1.516	7.638	5040
矸石加工破碎、 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颗粒物	系数 法	40000	4631.3	185.25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 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99	是	系数 法	40000	46.3	1.853	9.337	5040
免烧砖矸石破碎 筛分废气 DA003	颗粒物	系数 法	8000	964.96	7.719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 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99	是	系数 法	8000	9.4	0.077	0.370	5040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颗粒物	系数 法	418	4545	19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 +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99.7	是	系数 法	418	13.6	0.057	0.086	1500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颗粒物	系数 法	418	4545	19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 +2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99.7	是	系数 法	418	13.6	0.057	0.086	1500
免烧砖投料运输 废气 DA008	颗粒物	系数 法	15000	1589.7	23.846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99	是	系数 法	15000	15.9	0.238	1.202	5040

续表 4-4 项目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处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 时间 (h/a)
		核算方 法	废气产生 量(m³/h)	产生浓度 (mg/m³)	产生速率 (kg/h)	工 艺	效 率%	是否可 行技术	核算 方法	废气排放 量(m³/h)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速 率(kg/h)	排放量 (t/a)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系数法	--	--	2.850	车间无组织废气：库房、车间全部封闭，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密闭库内进行；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房内，转载点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 运输、卸料粉尘：在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同时在卸料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道路运输扬尘：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厂区门口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对运输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 10km/h，运输物料的汽车禁止超载。	--	是	系数 法	--	--	1.732	8.730	5040

表 4-5 项目有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 (m)	排气筒参数				年排放小 时数/h	排放工况
	经度	纬度		高度(m)	内径(m)	温度(°C)	流速(m/s)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110.319107	39.108847	1193	15	1.0	25	14.15	5040	正常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110.319557	39.109512	1193	15	1.0	25	14.15	5040	正常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110.320223	39.109491	1193	15	0.5	25	11.32	5040	正常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110.320459	39.109491	1193	20	0.1	25	14.79	1500	正常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110.320587	39.109620	1193	20	0.1	25	14.79	1500	正常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110.320641	39.109770	1193	15	0.6	25	14.74	5040	正常

表 4-6 项目无组织废气污染源排放参数表（面源）

编号	名称	起点坐标/°		海拔度 m	长度 m	宽度 m	与正北向夹角/°	有效排放高度/m	排放工况	年排放小时数
		经度	纬度							
1	生产区域	110.318307	39.109223	1193	120	200	-35	10	正常工况	5040

表 4-7 大气污染物有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	核算排放浓度/ (mg/m ³)	核算排放速 率/(kg/h)	核算年排放 量/(t/a)
排放口					
1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颗粒物	37.9	1.516	7.638
2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 气 DA002	颗粒物	46.3	1.853	9.337
3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颗粒物	9.4	0.077	0.370
4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颗粒物	13.6	0.057	0.086
5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颗粒物	13.6	0.057	0.086
6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颗粒物	15.9	0.238	1.202
有组织排放总计					
有组织排放总计		颗粒物			18.719

表 4-8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核算表

序 号	排放口 编号	产污环 节	污 染 物	主要污染防治措施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		年排放 量/(t/a)
					标准名称	浓度限值 mg/m ³	
1	生产车 间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库房、车间全部封闭， 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 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密 闭库内进行；皮带输 送机设置于库内，转 载点处各配套设置喷雾 抑尘装置。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29620-2013) 及其 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 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要求	1.0	8.730

表 4-9 大气污染物年排放量核算表

序号	污染物	年排放量/(t/a)
1	颗粒物	27.449

2、水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废水主要包括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运输车辆清洗水、机制砂压滤废水、免烧砖养护废水、生活污水。

①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

项目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产生量 $5000\text{m}^3/\text{d}$ ，水质较为简单，主要污染因子为 SS，全部排入浓缩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本项目煤矸石洗选生产线配套建设洗选废水闭路循环系统，设置 2 座容积为 450m^3 的浓缩池以及浓缩机、压滤机等设施用于煤泥水处理，可实现煤泥水闭路循环不外排。

本项目 2 座浓缩池 1 用 1 备，备用浓缩池兼作事故水池，当发生非正常工况时，事故废水排入备用浓缩池中，待事故处理完毕后回用至生产工序。可确保煤泥水全部循环利用，不外排。对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处理通用工序》（HJ1120-2020），洗煤废水闭路循环属于可行技术。

②车间地面及设备冲洗废水

厂区地面及设备冲洗用水量约为 $20\text{m}^3/\text{d}$ ，产生的地面冲洗废水量约为 $15\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SS，不含有毒有害物质，地面及设备冲洗废水排入煤矸石洗选生产线的循环水池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③运输车辆冲洗废水

洗车装置冲洗用水约为 $10\text{m}^3/\text{d}$ ，损失量约为 $2.0\text{m}^3/\text{d}$ ，冲洗废水产生量为 $8\text{m}^3/\text{d}$ ，主要污染物为 SS，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经车辆冲洗装置配套的 10m^3 沉淀池内收集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

④机制砂压滤废水

机制砂压滤废水产生量约为 $2000\text{m}^3/\text{d}$ ，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

⑤免烧砖养护废水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资料，免烧砖喷水养护时约 80% 的水量可被有效利用，其余 20%（ $20.0\text{m}^3/\text{d}$ ）形成地表径流，水质较为简单，主要污染因子为 SS，通过养护区四周导流槽进入制砖车间的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

⑥生活污水

项目厂区设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生活盥洗废水产生量 $3.12\text{m}^3/\text{d}$ ，生活污水水质较为简单，主要为 SS、COD、 BOD_5 、氨氮等，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2）初期雨水

本项目初期雨水一般含有大量煤尘，一旦随雨水流出厂区后会对周围环境造

成污染。评价要求对项目场地全部进行硬化，并通过合理布置，设置雨水导排设施，收集的初期雨水沉淀后回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根据《榆林市生态环境局神木分局关于进一步加强煤炭洗选企业生态环境保护的管理通知》（神环发〔2024〕195号），神木市涉煤企业按照收集30mm雨量作为初期雨水计算，项目生产区汇水面积为4.0hm²，初期雨水量计算公式为：

$$Q=10\times\psi\times F\times h$$

式中：Q—初期雨水量（m³）

ψ —径流系数，本项目取0.9

F—汇水面积（hm²），本项目取4.0。

h—收集雨量（mm），按30mm计

经计算，初期雨水量为1080m³，本项目初期雨水池容积为1500m³，可满足要求。经初期雨水池收集起来的雨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废水利用措施合理且可行。

3、声环境影响分析

（1）噪声源强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破碎机、筛分机、跳汰机、风机等运行时产生的噪声。根据项目设备设施运营情况，各噪声声压级在80-95dB（A）之间。本项目拟采取的降噪措施一览表见表4-10。

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1	制砖车间	三仓配料站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142	159.4	1	24.66	52.57	昼间/夜间	15
								25.76	52.54		
								8.8	54.32		
								16.74	52.92		
2	制砖车间	全自动制砖机	85		135.3	149	1	17.94	57.84	昼间/夜间	15
								15.28	58.04		
								15.58	58.02		
								27.22	57.51		
3	制砖车间	打包机	80		132.9	173.5	1	15.54	53.02	昼间/夜间	15
								39.78	52.37		
								17.84	52.84		
								2.71	60.97		
4	制砖车间	搅拌机	85		139.6	155.2	1	22.27	57.64	昼间/夜间	15
								21.56	57.66		
								11.21	58.63		
								20.94	57.69		
5	制砖车间	滚筒筛	85		138.9	147.3	1	21.53	57.66	昼间/夜间	15
								13.64	58.23		
								12	58.48		
								28.86	57.48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6	制砖车间	破碎机	95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136.9	141.2	1	19.59	67.75	昼间/夜间	15
								7.51	69.89		
								13.97	68.19		
								34.98	67.4		
7	制砖车间	码垛机	80		133.2	168.4	1	15.84	52.99	昼间/夜间	15
								34.69	52.41		
								17.57	52.86		
								7.8	54.75		
8	制砖车间	叉车	80		137.7	174.1	1	20.32	52.71	昼间/夜间	15
								40.38	52.36		
								13.06	53.31		
								2.11	62.91		
9	制砖车间	风机 3	90		143.8	141	1	26.46	62.52	昼间/夜间	15
								7.38	64.96		
								7.1	65.12		
								35.12	62.4		
10	制砖车间	风机 4	90	144.4	169	1	27.05	62.51	昼间/夜间	15	
							35.32	62.4			
							6.36	65.61			
							7.18	65.08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11	原料棚	装载机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15.21	68.22	1	2.74	65.46	昼间/夜间	15
								44.2	52.45		
								52.38	52.36		
								56.03	52.33		
12	原料棚	破碎机	95		47.19	39.59	1	34.72	62.65	昼间/夜间	15
								16.11	64.15		
								20.4	63.49		
								84.66	62.22		
13	原料棚	筛分机	85		56.93	39.28	1	44.46	52.45	昼间/夜间	15
								15.96	54.18		
								10.66	55.85		
								84.97	52.22		
14	原料棚	给料机	85		46.27	49.03	1	33.8	52.67	昼间/夜间	15
								25.53	53.05		
								21.32	53.39		
								75.22	52.24		
15	原料棚	风机 1	90	60.68	46.28	1	48.21	57.4	昼间/夜间	15	
							23.02	58.23			
							6.91	63.39			
							77.97	57.23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16	矸石加工车间	破碎机	95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78.97	96.64	1	5.76	70.25	昼间/夜间	15
								34.04	65.1		
								39.27	65.03		
								27.5	65.25		
17	矸石加工车间	洗砂机	85		86.44	107.4	1	13.26	56.48	昼间/夜间	15
								44.78	54.97		
								31.75	55.14		
								16.74	55.93		
18	矸石加工车间	振动给料机	90		87.48	99.33	1	14.28	61.29	昼间/夜间	15
								36.7	60.06		
								30.75	60.16		
								24.81	60.35		
19	矸石加工车间	制砂机	85		97.49	99.78	1	24.29	55.37	昼间/夜间	15
								37.12	55.05		
								20.74	55.57		
								24.36	55.37		
20	矸石加工车间	压滤机	80		102.7	112	1	29.55	50.19	昼间/夜间	15
								49.35	49.94		
								15.45	51.1		
								12.11	51.75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21	矸石加工车间	风机	90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77.62	101.7	1	4.43	67	昼间/夜间	15
								39.13	60.03		
								40.6	60.01		
								22.42	60.46		
22	矸石加工车间	筛分系统	85		92.41	105.8	1	19.23	55.68	昼间/夜间	15
								43.12	54.99		
								25.79	55.31		
								18.38	55.76		
23	矸石加工车间	装载机	85		114.4	96.35	1	41.17	55.01	昼间/夜间	15
								33.63	55.11		
								3.87	62.97		
								27.79	55.24		
24	储煤棚	装载机	85		155.9	99.98	1	32.32	56.71	昼间/夜间	15
								26.29	56.82		
								2.1	67.89		
								24.44	56.87		
25	成品棚	装载机	85		14.12	156.1	1	1.5	70.56	昼间/夜间	15
								22.78	53.96		
								99.74	53.07		
								20.32	54.17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26	洗选车间	装载机	85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94.71	26.76	1	21.69	57.03	昼间/夜间	15
								3.47	64.05		
								25.4	56.9		
								34.16	56.75		
27	洗选车间	螺旋分选机	85		84.91	42.7	1	11.61	58.05	昼间/夜间	15
								19.41	57.14		
								34.19	56.75		
								18.26	57.21		
28	洗选车间	分级脱水筛	80		91.2	40.07	1	17.95	52.24	昼间/夜间	15
								16.78	52.33		
								28.07	51.84		
								20.86	52.07		
29	洗选车间	制浆机	80		91.2	45.33	1	17.86	52.24	昼间/夜间	15
								22.04	52.01		
								27.75	51.85		
								15.6	52.44		
30	洗选车间	煤泥压滤机	85		98.52	47.09	1	25.14	56.91	昼间/夜间	15
								23.8	56.95		
								20.33	57.09		
								13.81	57.66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31	洗选车间	振动筛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99.39	39.78	1	26.14	51.88	昼间/夜间	15
								16.49	52.35		
								19.92	52.11		
								21.12	52.05		
32	洗选车间	浮选机	85		103.3	44.16	1	30.01	56.8	昼间/夜间	15
								20.87	57.07		
								15.7	57.43		
								16.73	57.33		
33	洗选车间	矿浆预处理器	80		104.5	37.29	1	31.31	51.78	昼间/夜间	15
								14	52.63		
								14.96	52.51		
								23.59	51.96		
34	洗选车间	精煤压滤机	85		110	55.06	1	36.43	56.72	昼间/夜间	15
								31.77	56.78		
								8.42	59.06		
								5.8	60.79		
35	洗选车间	精煤脱水筛	85		110.2	49.77	1	36.77	56.72	昼间/夜间	15
								26.48	56.88		
								8.51	59.02		
								11.09	58.17		

续表4-10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内声源）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声源名称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空间相对位置/m			距室内边界距离/m	室内边界声级/dB(A)	运行时段	建筑物插入损失/dB(A)
			声功率级 /dB(A)		X	Y	Z				
36	洗选车间	罗茨风机	95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消声等措施。	104.2	52.8	1	30.67	66.79	昼间/夜间	15
								29.51	66.81		
								14.35	67.58		
								8.08	69.22		
37	洗选车间	跳汰机	90		92.3	35.65	1	19.13	62.16	昼间/夜间	15
								12.36	62.89		
								27.25	61.86		
								25.28	61.91		

表4-11 项目噪声源及分布情况一览表（室外声源）

序号	声源名称	空间相对位置/m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施	运行时段
		X	Y	Z	声功率级 /dB(A)		
1	水泵	141.82	41.38	1	80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	昼间/夜间
2	水泵	133.04	64.06	1	80		昼间/夜间
3	高效浓缩机	132.52	61.49	1	85		昼间/夜间
4	气力输送设备 1	152.7	158.73	1	80		昼间/夜间
5	气力输送设备 2	152.48	152	1	80		昼间/夜间

(2) 预测因子及方位

①预测因子：等效连续 A 声级。

②预测方位：本项目厂址周边无敏感点，故不再分析项目实施后噪声对敏感点的影响，以东、西、南、北厂界作为评价点。

(3) 预测模式及步骤

选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中推荐的噪声预测模式。

①首先计算出某个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lg\left(\frac{Q}{4\pi r^2} + \frac{4}{R}\right)$$

式中： L_{p1} ——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r ——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Q ——指向性因子；

R ——房间常数， $R = S\alpha/(1-\alpha)$ ， 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

②再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i*倍频带叠加声压级：

$$L_{p1i}(T) = 10\lg\left(\sum_{j=1}^N 10^{0.1L_{p1ij}}\right)$$

式中：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N*个声源*i*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j} ——室内*j*声源*i*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③然后将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口)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口)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 ——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④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lg S$$

式中： L_w ——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dB；

L_{p2} (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声源的声压级，dB；

S——透声面积， m^2 ；

⑤计算单个室外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

$$L_A(r) = L_{Aw} - 20\lg r - 8$$

式中： L_A (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dB (A) ；

L_{Aw} ——点声源 A 计权声功率级，dB；

r ——预测点距声源的距离。

⑥计算各室外噪声源和各含噪声源厂房对各预测点噪声贡献叠加值

设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i}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i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为 L_{Aj} ，在 T 时间内该声源工作时间为 t_j ，则本项目声源对预测点产生的贡献值(L_{eqg})为：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T ——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 ——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 ——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

本项目生产线昼间、夜间均连续运行，本次从不利角度按照全部噪声设备同时运行预测项目可能产生的最大噪声影响。

(4) 预测结果

表 4-12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预测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本项目贡献值	51.2		45.2		43.9		35.6	
标准值	65	55	65	55	65	55	65	55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由噪声预测结果可知，项目运营期噪声源对各厂界的贡献值在 35.6~51.2dB（A）之间，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综上所述，项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免烧砖、各除尘器除尘灰、废机油、废机油桶和职工生活垃圾。

（1）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不合格品

煤矸石免烧砖振压成型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 300t/a，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②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各布袋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约 1862t，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成分为煤矸石、水泥，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2）危险废物

设备检修维护废机油（HW08 900-214-08）、废机油桶（HW08 900-249-08）属于危险废物，产生量分别为 0.4t/a、0.03t/a，要求建设 1 座危废贮存库，建筑面积 10m²，地面及裙角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废机油采用专用桶盛装，在危废贮存库暂存，最终委托资质单位处置。

为防止危险废物在厂内临时存储过程中对环境产生污染影响，企业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相关要求储存和转运。

1)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各危险废物均采用专用的容器存放，并置于专用贮存库房，防止风吹雨淋和日晒。贮存区域设立危险废物警示标志，由专人进行管理，做好危险废物排放量及处置记录。

2) 危险废物贮存间内不同的危险废物分开存放，并设置隔离间隔段。库房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他防护栅栏。

3) 定期对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地面及四周裙脚的防渗情况进行检查维护，确保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 \times 10^{-10} \text{cm/s}$ ，且做到表面无裂隙，并设置泄漏液体的收集装置，避免泄漏对地下水产生污染影响。

4) 对装有危废的容器进行定期检查，容器泄漏损坏时必须立即处理，并将危废装入完好容器内。

5) 危险废物的转移应遵从《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的要求。

表 4-13 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

危废名称	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0.4	设备检修维护	液态	含油废物	含油废物	1次/月	T, I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0.03	设备检修维护	固态	含油废物	含油废物	1次/月	T, I

表 4-14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名称	危废名称	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装置	储存方式	位置	占地面积	贮存能力
危废贮存库	废机油	HW08	900-214-08	设备检修维护	专用桶	成品棚西南角	10m ²	1t
	废机油桶	HW08	900-249-08	设备检修维护	专用容器收集			0.2t

(3) 生活垃圾

项目劳动定员 60 人，年工作日 210 天，职工生活垃圾按 0.5kg/人·天计，则产生量为 6.3t/a，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送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综上所述，项目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不会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5、地下水、土壤影响分析

(1) 大气沉降

本项目煤矸石经预处理后用于生产煤矸石免烧砖、矸石砂和建筑骨料，在生产备料、物料储运环节会产生粉尘排放，项目拟采取严格的除尘防尘措施，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不会对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2) 地表漫流

运输车辆清洗水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不外排；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矸石砂压滤废水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不外排；免烧砖养护废水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厂区职工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综上，项目不会发生地表漫流。

（3）垂直入渗

对项目场地可能泄漏污染物的地面和池体进行防渗处理，可有效防止污染物渗入地下，并及时地将泄漏、渗漏的污染物收集并进行集中处理。参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 610-2016）及《地下水污染源防渗技术指南（试行）》的要求，根据工程各功能单元可能产生的污染，划分为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和简单防渗区，并按照相关要求实施分区防渗。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见表 4-15。

表 4-15 项目防渗分区及防渗要求

防渗级别	防渗区域	防渗技术要求
--	危废贮存库	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进行防渗
一般防渗区	原料棚、成品棚、洗选车间、矸石加工车间、制砖车间、储煤棚、免烧砖养护区、浓缩池、循环水池、沉淀池、雨水池、洗车平台	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 $K \leq 1 \times 10^{-7} cm/s$
简单防渗区	危废贮存库和一般防渗区以外的其他区域（除绿化外），进行水泥硬化	一般地面硬化

为确保防渗措施的防渗效果，工程施工过程中建设单位应加强施工期的管理，严格按防渗设计要求进行施工，加强防渗措施的日常维护，使防渗措施达到应有的防渗效果。在落实上述措施后，项目运营不会对厂区地下水、土壤环境造成影响。

6、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选址位于神木市孙家岔镇王才伙盘片区，区域周边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區等特殊和重要生态敏感区，为一般区域。

厂区周围设置排水沟、护坡等水土保持工程，减少水土流失；将绿化措施与防尘、降噪和厂区环境美化有机地结合起来，在道路两侧，特别是生产区、办公区和厂区附近地区，应因地制宜进行绿化，绿化树种建议选择一些抗粉尘污染较强的榆树、刺槐等。项目在采取上述水土流失控制措施、加强绿化的前提下，对区域生态环境影响较小。

7、环境风险分析

(1) 物质识别

本项目原辅材料主要为煤矸石、浮选剂、水泥、增强剂等，本次识别本项目危险物质主要为废机油、废机油桶、捕收剂（复合油）。

表 4-16 项目涉及主要物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序号	物质分类	化学名称	形态	熔点(°C)	沸点(°C)	闪点(°C)	分布场所
1	危险废物	废机油	液态	--	179-210	136	危废贮存库
2	原料	捕收剂（复合油）	液态	-35-5	180-370	>55	原料棚

表 4-17 毒性物质主要危害及毒性分级

化学名称	侵入途径	健康危害
废机油	吸入食入 经皮吸收	动物实验表明，烃类物质在呼吸道中的毒性至少是在胃肠道中的140倍。假如这一发现适用于人类，在小儿胃中350mL可以致死，而在肺中仅2.5mL即可致命。症状和体征主要是呼吸系统，胃肠道和中枢神经系统的症状和体征。年长儿童可能主诉胃内灼烧感以及出现自发性呕吐。中枢神经系统症状有嗜睡、昏迷和抽搐。
复合油	吸入食入 经皮吸收	短间接接触高浓度复合油蒸气或雾滴会刺激呼吸道，引起咳嗽、头晕，甚至化学性肺炎；皮肤接触可导致脱脂性皮炎，眼睛接触可能引发角膜损伤。复合油中的硫化物和某些添加剂还可能对肝肾功能造成潜在影响。

(2) 评价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危险物质Q值确定见表4-18。

表4-18 项目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 Qn/t	危险物质 Q 值
1	废机油	/	1	2500	0.0004
2	废机油桶	/	0.2	/	/
3	捕收剂(复合油)	/	5	2500	0.002
项目 Q 值					0.0024

按照《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导则要求， $Q < 1$ 时，风险潜势为I，不设置环境风险专项评价，只进行简单分析。

(3) 环境风险识别

项目环境风险及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见表4-19。

表4-19 项目环境风险及环境影响途径识别表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危废贮存库	废机油	废机油	危险物质泄漏（散落）、火灾、引发伴生/次生污染排放	大气、地表水、地下水	厂区职工、周围居民
2		废机油桶	废机油			
3		原料棚1	捕收剂			

（4）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一旦发生废机油、捕收剂（复合油）泄漏或引发火灾产生的伴生/次生污染等，对厂区及周边工作人员造成一定影响，所以发生事故后，应立即采取相应的应急预案，对周围受影响的人员进行疏散，避免人员伤亡。

（5）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采取预防措施，加强明火管理，严防火种的产生是废机油、捕收剂（复合油）安全管理的一项首要措施，应在醒目的位置设立“严禁烟火”等警戒标语和标牌。

①源头控制

储罐区设置围堰，管道采用双套管或泄漏检测系统，优化工艺减少捕收剂（复合油）的用量。

②储存与运输管理

捕收剂储罐安装呼吸阀、液位报警器，设置于远离水源的防爆区域；使用防爆车辆运输捕收剂（复合油），厂内划定固定路线，避免经过敏感区域（如雨水管网）。

③运行监控

储罐区安装视频监控系统；每周巡检管道、阀门密封性，红外成像仪检测潜在泄漏点。

④人员制度

员工需通过重点岗位操作考核，每季度开展泄漏演练；严格记录捕收剂（复合油）和脱模剂去向，保存至少3年。

（6）应急处置措施

现场操作人员巡回检查发现泄漏时，应初步判断泄漏（散落）位置、泄漏（散落）设备或管道、泄漏（散落）量、危险性等情况。

安全巡查人员与操作人员发现泄漏时，应立即采取以下应急措施：

①对泄漏的废矿物油及时收集，储存在专用桶内，放置在库房内，远离火种、热源。

②杜绝附近一切火源，同时派人员向负责人和安全消防人员报告发生泄漏的具体情况以及正在采取的措施。

③储存区域放置泡沫、干粉或者二氧化碳灭火器，放置沙土等灭火装置，配备人员防护设施。

④企业应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修编，并向主管部门备案。

(7) 环境风险评价结论

本项目涉及的风险物质包括废机油、废机油桶、捕收剂等，上述物质储存过程中存在泄漏、散落或引起火灾发生环境风险事故的可能，受影响的主要为厂区工作人员，厂区制定相关管理制度，采取防渗漏、防火、防静电等措施，员工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管理规定，在发生事故后能及时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和及时启动事故应急预案，泄漏和火灾事故风险都是可以预防 and 控制的。

8、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为了贯彻执行有关环境保护法规，及时了解项目及其周围环境质量变化情况，掌握环境保护措施实施的效果，保证该区域良好的环境质量，建设单位进行相应的环境管理。

(1) 环境管理要求

①贯彻落实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为依据，落实防治环境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及时向当地环境保护部门汇报各阶段的情况。

②项目的建设遵循“三同时”制度，即项目环保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

③排污许可制度衔接。应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排污许可管理办法》、《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等排污许可相关管理要求，及时履行排污许可手续。

④建设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或者其委托的技术机构应当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决定等要

求，如实查验、监测、记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调试情况，同时还应如实记载其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三同时”落实情况，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⑤验收报告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应组织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机构和专业技术专家等组成。建设单位应当对验收工作组提出的问题进行整改，合格后方可出具验收合格的意见。建设项目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经验收合格后，其主体工程才可以投入生产或者使用，并纳入环境保护管理部门的管理，对项目各阶段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建设单位按照《环境保护信息公开办法》进行相关信息的公开。

（2）排污口规范化管理

根据国家标准《环境保护图形标志—排放口（源）》和国家环保总局《排污口规范化整治要求（试行）》的技术要求，企业所有排放口，包括水、气、声、固体废物，必须按照“便于计量监测、便于日常现场监督检查”的原则和规范化要求，设置与之相适应的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绘制企业排污口分布图，对治理设施安装运行监控装置。排污口的规范化要符合有关要求。

①在各排污口处设立较明显的排污口标志牌，其上应注明主要排放污染物的名称。

②如实填写《中华人民共和国规范化排污口标志登记证》的有关内容，由环保主管部门签发登记证。

③将有关排污口的情况如：排污口的性质、编号、排污口的位置；主要排放的污染物种类、数量、浓度、排放规律、排放去向；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情况等进行建档管理，并报送环保主管部门备案。

④按照排污口规范管理及排放口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管理有关规定，在排污口附近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根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实施细则，填写本工程的主要污染物；标志牌必须保持清晰、完整，发现形象损坏、颜色污染或有变化、褪色等不符合图形标志标准的情况，应及时修复或更换，检查时间至少每年一次。

⑤排放口规范化整治要遵循便于采集样品、便于监测计量、便于日常监督管理的原则，严格按照排放口规范化整治技术要求进行。

⑥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设置位置应距污染物排放口及固体废物堆放场或采样点较近且醒目处，设置高度一般为标志牌上缘距离地面约 2m。

在厂区的废气排放源、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等处应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图形符号分提示图形和警告图形符号两种，按 GB15562.1-1995、GB15562.2-1995 及修改单、HJ1276-2022 执行。环境保护图形符号见表 4-20 和表 4-21。

表 4-20 项目环境保护图形符号一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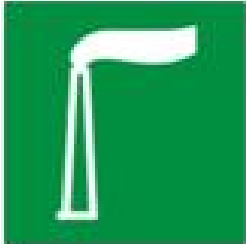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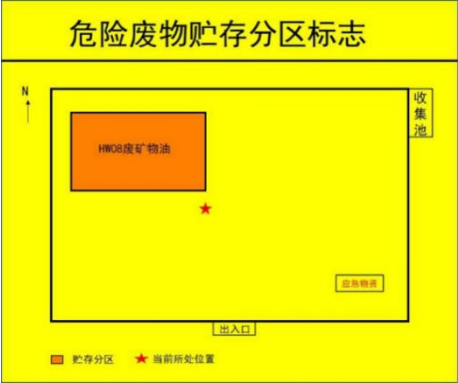
序号	提示图形符号	名称	功能
1		废气排放口	表示废气向大气环境排放
2		一般固体废物	表示一般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3		噪声排放源	表示噪声向外环境排放

表 4-21 危废贮存库及储存容器标签示例

分类	样式	要求
危险废物 贮存设施 标志		危险废物设施标志可采用附着式和柱式两种固定方式，应优先选择附着式，当无法选择附着式时，可选择柱式；附着式标志的设置高度，应尽量与视线高度一致；柱式的标志和支架应牢固地连接在一起，标志牌最上端距地面约 2m；位于室外的标志牌中，支架固定在地下的，其支架埋深约 0.3m。宜根据设施标志的设置位置和观察距离按照《危险废物识别标志设置技术规范》（HJ1276-2022）第 9.3 条中的制作要求设置相应的标志。其他要求见 HJ1276 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 贮存分区 标志		贮存分区的划分应满足 GB18597 中的有关规定。宜在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的每一个贮存分区处设置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宜设置在该贮存分区前的通道位置或墙壁、栏杆等易于观察的位置。宜根据危险废物贮存分区标志的设置位置和观察距离按照 HJ1276 第 9.2 条中的制作要求设置相应的标志。其他要求见 HJ1276 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 标签		危险废物标签应以醒目的字样标注“危险废物”。危险废物标签应包含废物名称、废物类别、废物代码、废物形态、危险特性、主要成分、有害成分、注意事项、产生/收集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方式、产生日期、废物重量和备注。 危险废物标签宜设置危险废物数字识别码和二维码。其他要求见 HJ1276 相关规定。

(3) 环境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的相关规定以及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制定本项目运行期监测计划。

表4-22 本项目污染源监测计划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置	最低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1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中表 4 中排放限值
2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3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4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1 相关要求
5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6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颗粒物	排气筒出口	1 次/年	

序号	监测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位置	最低监测频率	执行标准
7	无组织废气	手工监测	颗粒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1 次/年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自动监测			扬尘在线监测系统实时监测	
8	厂界噪声		L _{Aeq}	厂界外 1m	1 次/季度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3 类标准

表 4-23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环保投资
废气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颗粒物排放浓度标准值 80mg/m ³ 或去除率 >98%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表 4 中排放限值	8 万元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8 万元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30mg/m ³ ;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8 万元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5 万元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颗粒物: 20mg/m ³ ;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中表 1 相关要求	3 万元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3 万元
	无组织废气	车间无组织废气: 库房、车间全部封闭, 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 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密闭库房内进行; 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房内, 转载点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 运输、卸料粉尘: 在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 出入运料车辆冲洗、苫布覆盖; 同时在卸料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道路运输扬尘: 厂区道路硬化, 定期清扫、洒水抑尘; 厂区门口 1 套车辆冲洗装置, 对运输车辆轮胎进行冲洗; 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 10km/h, 运输物料的汽车禁止超载。	厂界 1.0mg/m ³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 及其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20 万元

续表 4-23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环保投资
废水	机制砂压滤废水	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	不外排	--	2 万元
	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	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不外排	--	5 万元
	免烧砖养护废水	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	不外排	--	3 万元
	车辆冲洗废水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	3 万元
	生活污水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	2 万元
	初期雨水池	1500m ³ 初期雨水池 1 座	--	--	8 万元
噪声	各类生产设备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消声器等措施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8 万元
固废	不合格免烧砖	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	5 万元
	除尘器除尘灰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废机油	建设 1 座 15m ² 危废间，废机油、废机油桶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	3 万元
	废机油桶				
	生活垃圾	设置分类垃圾箱 2 个，收集后运垃圾填埋场填埋	不外排	--	2 万元
防渗	危废贮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一般防渗区包括原料棚、成品棚、洗选车间、矸石加工车间、制砖车间、储煤棚、免烧砖养护区、浓缩池、循环水池、沉淀池、雨水池、洗车平台等，简单防渗区为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均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15 万元

续表 4-23 本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指标	验收标准	环保投资
绿化	厂区加强硬化及绿化，绿化面积 2000m²，做到非硬即绿。				24 万元
风险	加强管理；设置安全责任制，强化日常管理；强化对事故风险防范意识，定期举行演习等活动				5 万元
其他	扬尘在线监测系统 1 套				10 万元
合计					150 万元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煤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1	颗粒物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中表 4 中排放限值
	矸石加工破碎、筛分、制砂废气 DA002	颗粒物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2	
	免烧砖矸石破碎筛分废气 DA003	颗粒物	封闭设备+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3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中表 2 相关要求
	免烧砖投料运输废气 DA008	颗粒物	集气罩+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8	
	水泥入仓废气 DA004/DA005	颗粒物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4/DA005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中表 1 相关要求
	粉煤灰入仓废气 DA006/DA007	颗粒物	集气管道+布袋除尘器+2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车间无组织废气：库房、车间全部封闭，地面硬化、设置推拉门；破碎、筛分机作业在密闭库内进行；皮带输送机设置于库内，转载点处各配套设置喷雾抑尘装置。 运输、卸料粉尘：在厂区门口设置进出车辆清洗设备，出入运输车辆冲洗、苫布覆盖；同时在卸料点设置洒水抑尘装置。 道路运输扬尘：厂区道路硬化，定期清扫、洒水抑尘；厂区门口 1 套车辆冲洗装置，对运输车辆轮胎进行冲洗；厂区内行驶速度应小于 10km/h，运输物料的汽车禁止超载。	《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29620-2013)及其修改单表 3 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要求
地表水	机制砂压滤废水	SS	沉淀后全部回用于洗砂工序	不外排
	精煤压滤废水、尾泥压滤废水、地面及设备冲洗水	SS	进入循环水池进行絮凝沉淀后，回用于洗选工段	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	SS	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免烧砖养护废水	SS	收集后回用于免烧砖生产工序	不外排
	生活污水	COD、SS、NH ₃	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抑尘； 厂区设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	不外排
声环境	各类生产设备	等效连续 A 声级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加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风机加装消声器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电磁辐射	--	--	--	--
固体废物	不合格免烧砖回用于生产；各除尘器除尘灰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相关规定
	建设 1 座 10m ² 危废贮存库，废机油、废机油桶采用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贮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相关规定
	设置分类垃圾箱 2 个，收集后运垃圾填埋场填埋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危废贮存库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防渗，一般防渗区包括原料棚、成品棚、洗选车间、矸石加工车间、制砖车间、储煤棚、免烧砖养护区、浓缩池、循环水池、沉淀池、雨水池、洗车平台等，简单防渗区为危废贮存库、一般防渗区、绿化区域以外的区域，均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生态保护措施	厂区加强硬化或绿化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管理；设置安全责任制，强化日常管理；强化对事故风险防范意识，定期进行演习等活动；制定事故应急预案等措施。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公司设立环境管理机构，履行环保管理职责，试生产前取得排污许可手续，规范排污口设置及标识牌，按污染源监测计划实施定期监测。			

六、结论

项目选址不在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工程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三线一单”及环境管控要求；项目运营期采取了有效的污染防治措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满足区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管理要求；环境风险可防控，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附表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 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	--	--	27.449	--	27.449	+27.449
废水	COD	--	--	--	--	--	0	--
	氨氮	--	--	--	--	--	0	--
危险废物	废机油	--	--	--	0.4	--	0.4	+0.4
	废油桶	--	--	--	0.03	--	0.03	+0.03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单位：吨/年。